

国家认监委 2014 年第 45 号公告《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

发布时间：2014-12-24 10:58:51 责任编辑：国家认监委

近两年来，国家认监委陆续发布了有关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适用产品调整和相关标准及实施规则调整的公告。为使各相关方准确界定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国家认监委修订了《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共 20 大类 158 种产品，现予发布。

国家认监委以 2012 年第 30 号公告发布的原《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自即日起废止。

本公告内容由国家认监委负责解释。

附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14 年修订）

国家认监委

2014 年 12 月 16 日

附件：

说明

1. 对于电气电子产品，除电信终端、电焊机，适用范围仅限于可直接或间接连接到大于 36V（直流或交流有效值）供电电源的产品。
2. 对于电气电子产品，除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车载移动用户终端或特别说明外，专为汽车及摩托车、火车、船舶、飞机设计、制造和使用的、具有专门设计和安装结构的产品不在 CCC 认证范围内。
3. 具有两种或两种以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产品的多功能产品，以产品的主要功能和主要使用目的进行归类。多功能产品应符合主要功能产品的认证实施规则要求，同时兼顾其他功能产品对应的认证实施规则要求。
4. 适用产品界定应当结合“对产品种类的描述”和“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及“备注”等内容，并以此作为判定产品是否属于认证范围。
5. 产品列举不一定包括所有可能存在的产品名称，未列举的产品可根据具体情况参照相应描述界定。
6. 摩托车头盔因仅向越南出口产品实施强制性认证，不在下表中描述界定。
7. 由于产品分类、定义及标准的变化，原“玩具类产品”及“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归并为“儿童用品”。

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

一、电线电缆（4种）				
1. 不包括阻燃电线电缆（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电线除外）、耐火电线电缆、裸电线、电力电缆、控制电缆、架空绝缘电缆、通信电缆和光缆、绕组线产品；				
2. 不包括认证依据标准中未列明的型号、规格。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电线组件（0101）	适用于家用和类似一般设备所用的电线组件（即，由带不可拆线插头和不可拆线的连接器的软缆或软线构成的组件）和互连电线组件（即，由带有不可拆线插头连接器和不可拆线的连接器的软缆或软线构成的组件）。	电线组件	包括带有以下规格连接器的电线组件： 1. 用于冷条件下Ⅱ类设备的 0.2A 连接器 2. 用于冷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2.5A 连接器 3. 用于冷条件下Ⅱ类设备的 2.5A 连接器 4. 用于冷条件下Ⅱ类设备的 6A 连接器 5. 用于冷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 6. 用于热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 7. 用于酷热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 8. 用于冷条件下Ⅱ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 9. 用于冷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 10. 用于酷热条件下Ⅰ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 11. 用于冷条件下Ⅱ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 12. 互连电线组件 13. Y 型电线组件 14. Y 型互连电线组件	适用标准： GB15934 GB/T26219
2. 交流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0103）	1. 交流额定电压为 500 V、750 V、1.5 kV 和 3 kV；直流额定电压为交流额定电压的 1.5 倍； 2. 乙丙橡胶混合物绝缘、交联聚烯烃混合物绝缘，氯磺化聚乙烯橡胶混合物护套（若有护套）； 3. 铜芯； 4. 单芯电缆。	交流额定电压 3 kV 及以下轨道交通车辆用电缆	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3 kV 及以下轨道交通车辆配电系统、控制系统、信号系统的电器装置。 DCEH/3-100 750V 0.5~300（1 芯） DCEH/3-100 1500V 1~300（1 芯） DCEH/3-100 3000V 2.5~300（1 芯） WDZ-DCYJ-125 500V 1~4（1 芯） WDZ-DCYJ/2-125 500V 1~4（1 芯） WDZ-DCYJ/3-125 500V 1~4（1 芯） WDZ-DCYJ-125 750V 0.75~300（1 芯） WDZ-DCYJ/2-125 750V 0.75~300（1 芯） WDZ-DCYJ/3-125 750V 0.75~300（1 芯） WDZ-DCYJ-125 1500V 0.75~300（1 芯）	适用标准： GB/T12528

			WDZ-DCYJ/2-125 1500V 0.75~300 (1 芯) WDZ-DCYJ/3-125 1500V 0.75~300 (1 芯) WDZ-DCYJ-125 3000V 0.75~300 (1 芯) WDZ-DCYJ/2-125 3000V 0.75~300 (1 芯) WDZ-DCYJ/3-125 3000V 0.75~300 (1 芯) WDZ-DCYJB-125 750V 0.5~6 (1 芯) WDZ-DCYJB/2-125 750V 0.5~6 (1 芯) WDZ-DCYJB/3-125 750V 0.5~6 (1 芯) WDZ-DCYJB-150 750V 0.5~6 (1 芯) WDZ-DCYJB/2-150 750V 0.5~6 (1 芯) WDZ-DCYJB/3-150 750V 0.5~6 (1 芯)	
3. 额定电压 450/750 V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线电缆 (0104)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橡皮绝缘; 3. 铜芯; 4. 单芯电缆。	耐热橡皮绝缘 电缆	具有良好的耐热特性。 60245 IEC 03 (YG) 300/500V 0.5~16 (1 芯) 60245 IEC 04 (YYY) 450/750V 0.5~95 (1 芯) 60245 IEC 05 (YRYY) 450/750V 0.5~95 (1 芯) 60245 IEC 06 (YYY) 300/500V 0.5~1 (1 芯) 60245 IEC 07 (YRYY) 300/500V 0.5~1 (1 芯)	适用标准: GB/T5013.3 GB/T5013.7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橡皮覆盖层; 3. 铜芯; 4. 单芯电缆。	橡皮绝缘电焊 机电缆	1. 具有良好的柔软性; 2. 用于连接电焊机和焊钳。 60245 IEC 81 (YH) 16~95 (1 芯) 60245 IEC 82 (YHF) 16~95 (1 芯)	适用标准: GB/T5013.6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若有护套); 3. 铜芯。	橡皮绝缘电梯 电缆	用于电梯等场合(不用于高速电梯和高层建筑用 电梯)。 60245 IEC 70 (YTB) 300/500V 0.75~1 (6 芯~ 30 芯) 60245 IEC 74 (YT) 300/500V 0.75~1 (6 芯~ 30 芯) 60245 IEC 75 (YTF) 300/500V 0.75~1 (6 芯~ 30 芯)	适用标准: GB/T5013.5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通用橡套软电 缆电线	用于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各种移动电器的电源 连接。	适用标准: GB/T5013.4

	2. 橡皮绝缘和橡皮护套; 3. 铜芯。		60245 IEC 53 (YZ) 300/500V 0.75~2.5 (2 芯~5 芯) 60245 IEC 57 (YZW) 300/500V 0.75~2.5 (2 芯~5 芯) 60245 IEC 66 (YCW) 450/750V 1~400 (1 芯~5 芯) 60245 IEC 58 (YS) 300/500V 0.75~1.5 (1 芯) 60245 IEC 58f (YSB) 300/500V 1.5 (2 芯) YQ-300/300V 0.3~0.5 (2 芯~3 芯) YQW-300/300V 0.3~0.5 (2 芯~3 芯) YZ-300/500V 0.75~6 (2 芯~6 芯) YZW-300/500V 0.75~6 (2 芯~6 芯) YZB-300/500V 0.75~6 (2 芯~6 芯) YZWB-300/500V 0.75~6 (2 芯~6 芯) YC-450/750V 1~400 (1 芯~5 芯) YCW-450/750V 2.5~150 (2 芯~5 芯)	JB/T8735.2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橡皮绝缘和橡皮保护层 (若有保护层); 3. 铜芯。	橡皮绝缘编织软电线	用于照明灯具、家用电器的电源连接。 60245 IEC 89 (RQB) 300/300V 0.75~1.5 (2 芯~3 芯) RE-300/300V 0.3~4 (2 芯~3 芯) RES-300/300V 0.3~4 (2 芯) REH-300/300V 0.3~4 (2 芯~3 芯)	适用标准: GB/T5013.8 JB/T8735.3
4. 额定电压 450/750 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 (0105)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 3. 铜芯、铝芯; 4. 单芯电缆。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线电缆	1. 用于固定布线; 2. 可用于工业, 大量用于家庭 (如照明、空调的动力线路)。 60227 IEC 01 (BV) 450/750V 1.5~400 (1 芯) 60227 IEC 02 (RV) 450/750V 1.5~240 (1 芯) 60227 IEC 05 (BV) 300/500V 0.5~1 (1 芯) 60227 IEC 06 (RV) 300/500V 0.5~1 (1 芯) 60227 IEC 07 (BV-90) 300/500V 0.5~2.5 (1 芯) 60227 IEC 08 (RV-90) 300/500V 0.5~2.5 (1 芯)	适用标准: GB/T5023.3 JB/T8734.2

			BV-300/500V 0.75~1 (1 芯) BLV-450/750V 2.5~400 (1 芯) BVR-450/750V 2.5~185 (1 芯)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聚氯乙烯护套； 3. 铜芯、铝芯。	聚氯乙烯绝缘 聚氯乙烯护套 电缆	用于固定布线。 60227 IEC 10 (BVV) 300/500V 1.5~35 (2 芯~5 芯) BVV-300/500V 0.75~185 (1 芯) BLVV-300/500V 2.5~185 (1 芯) BVVB-300/500V 0.75~10 (2 芯~3 芯) BLVVB-300/500V 2.5~10 (2 芯~3 芯)		适用标准： GB/T5023.4 JB/T8734.2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聚氯乙烯护套(若有护套)； 3. 铜芯。	聚氯乙烯绝缘 软电缆电线	1. 用于固定布线； 2. 具有一定的可移动性。 60227 IEC 41 (RTPVR) 300/300V (2 芯) 60227 IEC 43 (SVR) 300/300V 0.5~0.75 (1 芯) 60227 IEC 52 (RVV) 300/300V 0.5~0.75 (2 芯~3 芯) 60227 IEC 53 (RVV) 300/500V 0.75~2.5 (2 芯~5 芯) 60227 IEC 56 (RVV-90) 300/300V 0.5~0.75 (2 芯~3 芯) 60227 IEC 57 (RVV-90) 300/500V 0.75~2.5 (2 芯~5 芯) RVV-300/500V 0.5~10 (2 芯~41 芯, 不含 2 芯 1.0 产品) RVS-300/300V 0.5~6 (2 芯) RVB-300/300V 0.5~6 (2 芯)		适用标准： GB/T5023.5 JB/T8734.3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聚氯乙烯护套； 3. 铜芯。	聚氯乙烯绝缘 聚氯乙烯护套 电梯电缆和挠 性连接用电缆	1. 电梯、升降机随行用； 2. 挠性连接用。 60227 IEC 71f (TVVB) 300/500V 0.75~1 (3 芯~24 芯, 不含通信单元的产品) 60227 IEC 71f (TVVB) 450/750V 1.5~25 (3 芯~12 芯)		适用标准： GB/T5023.6 JB/T8734.6

			TVVB-300/500V 0.5~1(3芯~60芯,其中0.75~1(3芯~24芯)仅限包含通信单元的产品) 60227 IEC 71c (TVV) 300/500V 0.75~1(6芯~30芯) 60227 IEC 71c (TVV) 450/750V 1.5~25(4芯~30芯)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耐油聚氯乙烯护套; 3. 铜芯。	聚氯乙烯绝缘耐油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1. 用于机床、起重运输设备在内的机器各部件间的内部连接; 2. 有屏蔽型和非屏蔽型,屏蔽电缆用于有中等水平电磁干扰的场合; 3. 具有较好的耐油性。 60227 IEC 74 (RVVYP) 300/500V 0.5~2.5(2芯~60芯) 60227 IEC 75 (RVVY) 300/500V 0.5~2.5(2芯~60芯)	适用标准: GB/T5023.7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聚氯乙烯护套(若有护套); 3. 铜芯。	聚氯乙烯绝缘安装用电缆	用于电器、仪表、电子设备和自动化装置的内部。 AV-300/300V 0.08~0.4(1芯) AV-90-300/300V 0.08~0.4(1芯) AVR-300/300V 0.08~0.4(1芯) AVR-90-300/300V 0.08~0.4(1芯) AVRB-300/300V 0.12~0.4(2芯) AVRS-300/300V 0.12~0.4(2芯) AVVR-300/300V 0.08~0.4(2芯~30芯)	适用标准: JB/T8734.4	
1. 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450/750 V 的动力装置用电缆; 2. 聚氯乙烯绝缘和聚氯乙烯护套(若有护套); 3. 铜芯; 4. 金属编织或缠绕屏蔽。	聚氯乙烯绝缘屏蔽电缆	1. 用于电器、仪表和电子设备及自动化装置; 2. 具有良好的屏蔽性能。 AVP-300/300V 0.08~0.4(1芯) AVP-90-300/300V 0.08~0.4(1芯) RVP-300/300V 0.08~2.5(1芯~2芯) RVP-90-300/300V 0.08~2.5(1芯~2芯) RVVP-300/300V 0.08~4(1芯~26芯) RVVP1-300/300V 0.08~4(1芯~26芯) RVVPS-300/300V 0.12~2.5(2×2芯)	适用标准: JB/T8734.5	

二、电路开关及保护或连接用电器装置（6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插头插座（家用和类似用途（0201）、工业用（0203））	<p>插头插座（家用和类似用途）：</p> <p>1. 适用于户内或户外使用的、家用和类似用途的、仅用于交流电、额定电压在 50V 以上但不超过 440V、额定电流不超过 32A 的、带或不带接地触头的插头和固定式、移动式插座；</p> <p>2. 也适用于装在电线组件中的插头和装在电线加长组件中的插头和移动式插座，还适用于作为电器的一个部件的插头插座，在有关电器标准上另有说明除外；</p> <p>3. 也适用于与器具组成一整体的和安装在器具里或固定到器具上的插座；</p> <p>4. 对装有无螺纹端子的固定式插座，额定电流最大仅限为 16A。</p>	<p>1. 单相两极插头、插座、器具插座；</p> <p>2. 单相两极带接地插头、插座、器具插座；</p> <p>3. 三相插头和插座。</p>	<p>1. 单相两极可拆线插头</p> <p>2. 单相两极带接地可拆线插头</p> <p>3. 单相两极不可拆线插头</p> <p>4. 单相两极带接地不可拆线插头</p> <p>5. 单相两极双用明装插座</p> <p>6. 单相两极双用暗装插座</p> <p>7. 单相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8. 单相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9.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双用明装插座</p> <p>10.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双用暗装插座</p> <p>11.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12.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13. 带开关单相两极双用明装插座</p> <p>14. 带开关单相两极双用暗装插座</p> <p>15. 带开关单相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16. 带开关单相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17. 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18. 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19.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20. 带保护门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21. 带开关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明装插座</p> <p>22. 带开关单相两极双用、两极带接地暗装插座</p> <p>23. 单相两极可拆线移动式插座</p>	<p>适用标准：</p> <p>GB2099.1</p> <p>GB2099.2</p> <p>GB2099.4</p> <p>GB2099.5</p> <p>GB1002</p> <p>GB1003</p> <p>不包括：</p> <p>1. ELV（特低电压）的插头和固定式或移动式插座，与熔断体、自动开关等组合在一起的固定式插座；</p> <p>2. 非标准孔型插座（插座插孔不符合 GB1002、GB1003）、非我国标准插头（如圆脚插销的插头、矩形插销的插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4. 单相两极带接地可拆线移动式插座 25. 单相两极不可拆线移动式插座 26. 单相两极带接地不可拆线移动式插座 27. 单相两极带接地不可拆线移动式多位插座 28. 电线加长组件 29. 单相两极或两极带接地器具插座 30. 三相四极可拆线插头 31. 三相四极不可拆线插头 32. 三相四极明装插座 33. 三相四极暗装插座 34. 地板插座 35. 组合型插座 36. 带有辅助装置的固定式插座 37. 固定式无联锁带开关插座 38. 固定式有联锁带开关插座 	
	<p>插头插座（工业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适用于主要作工业用途户内和户外使用的额定工作电压不超过 690V d. c. 或 a. c. 和 500Hz a. c. , 额定电流不超过 250A 的插头和插座； 2. 安装在电气设备里的或固定于电气设备的插座或器具输入插座在本产品目录之内，本产品目录亦适用于预定用于特低电压装置里的电器附件； 3. 不排除将这些电器附件用于建筑工地，或作农业、商业或家用用途。 	工业用插头、插座、连接器、器具输入插座、耦合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业用插头 2. 工业用明装插座 3. 工业用暗装插座 4. 工业用插座 5. 工业用带开关插座 6. 工业用带联锁装置插座 	<p>适用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B/T11918. 1 GB/T11918. 2 GB/T11918. 4
2.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	1. 适用于户内或户外使用的，仅用于交流电、额定电压不超过 440V、额定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明装式或暗装式按钮开关 2. 明装或暗装式拉线开关 	<p>适用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GB16915. 1

开关 (0202)	<p>电流不大于 63A 的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手动操作的一般用途的开关；</p> <p>2. 还适用于装有信号灯的开关，带有开关和其他功能组合的开关（但不适用于与熔断器组合的开关），装有软缆保持装置和软缆出口装置的开关；</p> <p>3. 对装有无螺纹端子的开关的额定电流限为最大 16A。</p>	装置的开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明装式或暗装式旋转开关 4.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单极开关 5.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两极开关 6.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三极开关 7.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三极加中线开关 8.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双控开关 9.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有公共进入线的双控开关 10.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有一个断开位置的双控开关 11.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两极双控开关 12.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双控换向开关（或中间开关） 13.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单极开关 14.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两极开关 15.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三极开关 16.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三极加中线开关 17.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双控开关 18.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有公共进入线的双控开关 19.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有一个断开位置的双控开关 20.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两极双控开关 21. 明装或暗装倒板式双控换向开关（或中间开关） 22. 明装或暗装跷板式瞬动开关（如，门铃开关） 23. 明装或暗装按钮式瞬动开关（如，门铃开关） 	不包括属于 GB15092 范围的开关。
3. 器具耦合器（家用和类似用途（0204）、工业用（0203））	<p>器具耦合器（家用和类似用途）</p> <p>1. 适用于家用和类似用途的、有接地触头和无接地触头的交流两极器具耦合器。该耦合器用于将电源软线连</p>	1. 器具耦合器：包括连接器和器具输入插座两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0.2A 连接器 2.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0.2A 器具输入插座 3.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2.5A 连接器 4.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2.5A 器具输入插座 	<p>适用标准：</p> <p>GB17465.1</p> <p>GB17465.2</p> <p>GB17465.3</p>

	<p>接到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额定电流不超过 16A, 电源频率为 50Hz 或 60Hz 的器具或其他电气设备上;</p> <p>2. 也适用于安装在器具或设备上以及与器具或设备形成一体的器具输入插座;</p> <p>3. 也适用于家用和类似用途器具或设备用交流两极, 带有接地触头或不带接地触头的互连耦合器, 使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额定电流不超过 16A, 频率为 50Hz 或 60Hz 的交流电源上;</p> <p>4. 也适用于与器具或其它设备成一整体的或装在器具或其它设备里的器具插座。</p>	<p>2. 连接器;</p> <p>3. 互连耦合器: 包括插头连接器和器具插座两部分;</p> <p>4. 插头连接器;</p> <p>5. 靠器具重量啮合的耦合器;</p> <p>6. 防护等级高于 IPX0 的器具耦合器。</p>	<p>5.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2.5A 连接器</p> <p>6.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2.5A 器具输入插座</p> <p>7.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6A 连接器</p> <p>8.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6A 器具输入插座</p> <p>9.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p> <p>10.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器具输入插座</p> <p>11. 用于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p> <p>12. 用于酷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p> <p>13. 用于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器具输入插座</p> <p>14. 用于酷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0A 器具输入插座</p> <p>15.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10A 连接器</p> <p>16.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10A 器具输入插座</p> <p>17.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p> <p>18. 用于冷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6A 器具输入插座</p> <p>19. 用于酷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p> <p>20. 用于酷热条件下 I 类设备的 16A 器具输入插座</p> <p>21.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16A 连接器</p> <p>22. 用于冷条件下 II 类设备的 16A 器具输入插座</p> <p>23. I 类设备用 2.5A 插头连接器</p> <p>24. I 类设备用 2.5A 器具插座</p> <p>25. II 类设备用 2.5A 插头连接器</p> <p>26. II 类设备用 2.5A 器具插座</p> <p>27. I 类设备用 10A 插头连接器</p> <p>28. I 类设备用 10A 器具插座</p> <p>29. II 类设备用 10A 插头连接器</p> <p>30. II 类设备用 10A 器具插座</p> <p>31. I 类设备用 16A 插头连接器</p>	<p>GB17465.4</p>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2. I 类设备用 16A 器具插座 33. II 类设备用 16A 插头连接器 34. II 类设备用 16A 器具插座 35. 由器具输入插座和连接器组成的器具耦合器 36. 由器具插座和插头连接器组成的互连耦合器 37. 两极不可拆线连接器 38. 两极带接地不可拆线连接器 39. 器具耦合器 40. 连接器 41. 器具输入插座 42. 互连耦合器 43. 插头连接器 44. 器具插座 	
	<p>器具耦合器（工业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适用于主要作工业用途户内和户外使用的额定工作电压不超过 690V d. c. 或 a. c. 和 500Hz a. c., 额定电流不超过 250A 的电缆耦合器和器具耦合器; 2. 不排除将这些电器附件用于建筑工地, 或作农业、商业或家用用途; 3. 安装在电气设备里的或固定于电气设备的器具输入插座在本产品目录之内, 本产品目录亦适用于预定用于特低电压装置里的电器附件。 	工业用连接器、器具输入插座、耦合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业用连接器 2. 工业用器具输入插座 3. 工业用耦合器 4. 工业用电线耦合器 5. 工业用器具耦合器 6. 工业用器具插座 	<p>适用标准:</p> <p>GB/T11918.1 GB/T11918.2 GB/T11918.4</p>
4. 热熔断体 (02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适用于安装在一般户内环境下使用的电器、电子设备及其组件里, 用以防止它们在发生故障情况下出现超温的热熔断体; 	热熔断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金属外壳热熔断体 2. 塑料外壳热熔断体 3. 陶瓷外壳热熔断体 4. 陶瓷底座热熔断体 	<p>适用标准:</p> <p>GB9816.1</p> <p>不包括在腐蚀性或爆炸性大气等极端条件下使用的</p>

	<p>2. 只要熔断体周围的气候和其他直接环境与规定的条件相类似，也适用于在非户内条件下使用的热熔断体；</p> <p>3. 适用于简单形状的热熔断体。如熔断片或熔断丝，只要工作时排除的熔融材料不会影响设备的安全使用，尤其对手持式或便携式设备，无论使用位置如何，均不会影响他们的使用安全；</p> <p>4. 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不超过 660V、额定电流不超过 63A、频率在 45Hz-62Hz 的热熔断体。</p>			热熔断体。
5.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电器附件外壳（0206）	<p>1. 适用于户内或户外使用的额定电压不超过 440V 的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电器附件外壳或外壳部件；</p> <p>2. 本产品目录中所指的外壳，包括电器附件所装的明装式、暗装式和半暗装式安装盒的盖或盖板，这些盖或盖板可以是，也可以不是电器附件的一部分；</p> <p>3. 亦适用于以安装或悬吊照明设备用的安装盒；</p> <p>4. 亦适用于家用和类似固定式电气装置的电器附件的空壳体 and 其中的部件，其预期使用的额定电压不超过 400V，输入总负载电流不超过 125A，在正常使用中的最大功耗容量由制造商声明。这些壳体预期用于家用的</p>	安装盒、盖或盖板、面板、空白电气箱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塑料或金属面板 2. 明装式安装盒 3. 暗装式或暗装塑料安装盒 4. 暗装式或暗装金属安装盒 5. 半暗装式塑料或金属安装盒 6. 塑料或金属盖或盖板 7. 塑料或金属外壳 8. 塑料配电箱箱体 9. 金属配电箱箱体 10. 塑料照明箱箱体 11. 金属照明箱箱体 12. 防溅面盖 13. 地板插座安装盒 	<p>适用标准：</p> <p>GB17466. 1</p> <p>GB17466. 21</p> <p>GB17466. 23</p> <p>GB17466. 24</p> <p>不包括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装有过电流保护装置的组合装置的外壳和用于汇流条线槽型的外壳。</p>

	保护装置和带有或不带有电源功耗的装置。它们预期被安装在预期短路电流不超过 10kA 的场所，除非它们有被限制电流保护设备提供保护，其带有切断电流不超过 17kA。			
6. 小型熔断器的管状熔断体 (0207)	<p>1. 适用于保护通常在户内使用的电气装置、电子设备和其中元件的小型熔断器；</p> <p>2. 适用于保护那些通常使用于户内电气装置、电子设备和其中元件的小型熔断器用管状熔断体；</p> <p>3. 适用于印制电路用并且用来保护户内使用的电气装置、电子设备和其中元件的超小型熔断体。</p>	小型熔断器的管状熔断体	<p>1. 快速动作高分断能力的 5×20mm 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1) (管状熔断体)</p> <p>2. 快速动作低分断能力的 5×20mm 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2) (管状熔断体)</p> <p>3. 延时动作 (耐浪涌) 低分断能力的 5×20mm 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3) (管状熔断体)</p> <p>4. 快速动作低分断能力的 6.3×32mm 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4) (管状熔断体)</p> <p>5. 延时动作 (耐浪涌) 高分断能力的 5×20mm 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5) (管状熔断体)</p> <p>6. 快速动作低分断能力的超小型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1) (超小型熔断体)</p> <p>7. 快速动作低分断能力的超小型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2) (超小型熔断体)</p> <p>8. 快速动作低分断能力的超小型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3) (超小型熔断体)</p> <p>9. 延时, 低分断能力的超小型熔断体 (标准规格单 4) (超小型熔断体)</p>	<p>适用标准:</p> <p>GB9364.1</p> <p>GB9364.2</p> <p>GB9364.3</p> <p>不包括在特殊条件 (例如腐蚀或易爆环境) 下使用的电气装置的熔断器。</p>

三、低压电器 (9 种)

工作电压交流 1000V (工作电压为 AC1140V 的电器可参照执行)、直流 1500V 以下的电气线路中的电气设备。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漏电保护器 (0306)	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至 380V、额定电流至 200A 的漏电保护器。能同时完成检测剩余电流, 将剩余电流和基	剩余电流装置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不带过电流保护的移动式剩余电流装置 (PRCD) 是由一个插头、一个漏电动作保护器和一个或几个插座或接线装置组合在	<p>适用标准:</p> <p>GB20044</p> <p>GB28527</p>

	<p>准值相比较, 以及当剩余电流超过基准值时, 断开被保护电路等三个功能的剩余电流装置 (例如漏电断路器) 或组合装置 (例如由漏电继电器与低压断路器或低压接触器组成的漏电保护器)。</p>		<p>一起的漏电保护器。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带或不带过电流保护的插座式剩余电流电器 (SRCD) 是组装入或专门与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带或不带接地触头的两极插座一起使用的剩余电流动作电器。</p>	<p>不包括包含电池的 PRCD、具有检测电源侧故障的附加功能并能在供电电路故障时防止其闭合的 PRCD。不包括包含电池的 SRCD、除了供电给负载以外的其他电路供电的 SRCD。</p>
		<p>剩余电流动作继电器</p>	<p>由零序电流互感器来检测剩余电流, 并在规定条件下, 但剩余电流达到或超过给定值时使电器的一个或多个电气输出电路中的触头产生开闭动作的开关电源。列举如下: AC 型剩余电流动作继电器 A 型剩余电流动作继电器</p>	<p>适用标准: GB/T22387 不包括兼有过载保护的继电器、鉴相鉴幅漏电继电器、脉冲型漏电继电器。</p>
<p>2. 断路器 (0307)</p>	<p>适用于主触头用来接入额定电压不超过交流 1000V 或直流 1500V 电路中的断路器。</p>	<p>低压断路器</p>	<p>能接通、承载和分断正常电路条件下的电流, 也能在规定的非正常条件下 (例如短路条件下) 接通、承载电流一定时间和分断电流的一种机械开关电器。列举如下: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 (MCCB) 具有剩余电流保护的断路器 电子式塑料外壳式断路器 智能型塑料外壳式断路器 磁场断路器 遮断器 自动灭磁开关 电动机保护用断路器 万能式 (框架式) 断路器 无熔丝断路器 直流快速断路器</p>	<p>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2</p>

		空气断路器 (ACB) 真空断路器 (VCB) 限流断路器 插入式断路器 抽屉式断路器 气体断路器 无过电流保护要求的断路器 剩余电流装置模块 (无内部电流分断装置) 瞬时脱扣断路器 (ICB)	
	不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 (RCCB)	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是指在正常运行条件下能接通、承载和分断电流, 以及在规定的条件下当剩余电流达到规定值时能使触头断开的机械开关电器。列举如下: 动作功能与电源电压无关的 RCCB (电磁式) 动作功能与电源电压有关的 RCCB (电子式) 固定装设和固定接线的 RCCB 移动式以及用电缆连接的 RCCB AC 型 RCCB A 型 RCCB B 型 RCCB 延时型 RCCB 非延时型 RCCB	适用标准: GB16916. 1 GB16916. 21 GB16916. 22 GB22794 不包括采用电池的 RCCB。
	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 (RCBO)	RCBO 是指能执行过载和/或短路保护功能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列举如下: 动作功能与电源电压无关的 RCBO (电磁式) 动作功能与电源电压有关的 RCBO (电子式) 固定装设和固定接线的 RCBO 移动式以及用电缆连接的 RCBO AC 型 RCBO A 型 RCBO B 型 RCBO	适用标准: GB16917. 1 GB16917. 21 GB16917. 22 GB22794 不包括用于电动机保护的 RCBO、整定电流值可由用户在使用时自行调节的 RCBO、采用电池的

			D 型熔断器 NF 圆管式熔断器 BS 圆管式熔断器 意大利圆管式熔断器 插脚式熔断器 用于插头的圆管式熔断体	
		半导体设备保护用熔断体	在规定条件下，可以分断其分断范围内任何电流的限流熔断体。列举如下： A 型螺栓连接熔断体 B 型螺栓连接熔断体 C 型螺栓连接熔断体 A 型接触片式熔断体 B 型接触片式熔断体 A 型圆筒形帽熔断体	适用标准： GB13539. 1 GB/T13539. 4
4. 低压开关（隔离器、隔离开关、熔断器组合电器）（0302）	在正常电路条件下（包括规定的过载工作条件），能够接通、承载和分断电流，并在规定的非正常电路条件下（例如短路），能在规定时间内承载电流的一种机械开关电器。适用于额定电压交流不超过1000V或直流不超过1500V的配电电路和电动机电路中的开关、隔离器、隔离开关和熔断器组合电器。	隔离器	在断开状态下能符合规定的隔离功能要求的机械开关电器。列举如下： 熔断器式隔离器 隔离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3
		隔离开关	断开状态下能符合隔离器的隔离要求的开关。列举如下： 熔断器式隔离开关 熔断器式开关 隔离开关 刀开关 手动转换开关/电动转换开关 倒顺开关 组合开关 铁壳开关 双投开关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3

			开启式负荷开关	
		熔断器组合电器	在制造厂或按其说明书将机械开关电器与一个或数个熔断器组装在同一个单元内的组合电器。 列举如下： 开关熔断器组 隔离开关熔断器组 隔离器熔断器组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3
5. 其他电路保护装置（0304、0307、0309）	用来保护电路或电路中的部件免受损坏的电器，适用于主触头用来接入额定电压不超过交流1000V或直流1500V电路中。	限流器（0307）	限流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2
		电路保护装置（0309）	控制与保护开关电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9
		过流保护器、热保护器、过载继电器、低压机电式接触器（0304）	电子式继电器 过载继电器/热继电器 热保护器 过流保护器 低压机电式接触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4
		电动机起动器（0304）	电动机起动器 星三角起动器 可逆起动器 转子变阻式起动器 电磁起动器 综合保护起动器 自耦减压起动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4
6. 继电器（0303）	当控制电器的电气输入量在电路中的变化达到规定的要求时，在电器的一个或多个电气输出电路中使被控量发生预定的阶跃变化的开关电器，	接触器式继电器	接触器式继电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5 不包括：

	适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交流1000V（频率不超过1000Hz）或直流600V的控制电路电器。			1. GB/T14598 及 IEC60255 涉及的继电器； 2. 家用及类似用途的自动电气控制器件； 3. 工作电压 36V 以下的产品。
		时间继电器	晶体管时间继电器 时间继电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5 不包括： 1. GB/T14598 及 IEC60255 涉及的继电器； 2. 家用及类似用途的自动电气控制器件； 3. 工作电压 36V 以下的产品。
		中间继电器	电压继电器 频率继电器 温度继电器 液位继电器 速度继电器 过电流继电器 直流电磁继电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5 不包括： 1. GB/T14598 及 IEC60255 涉及的继电器； 2. 家用及类似用途的自动电气控制器件； 3. 工作电压 36V 以下的产品。
7. 其他开关 (0305)	在正常的电路条件下(包括过载工作条件)能接通、承载和分断电流,也能在规定的非正常条件下(例如短路	电器开关、真空开关、压力开关、脚踏开	电器开关 凸轮开关 控制开关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5

	<p>条件下)承载电流一定时间的一种机械开关电器。接近开关是指与运动部件无机械接触而能动作的位置开关。适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交流1000V(频率不超过1000Hz)或直流1500V的控制电路电器。</p>	<p>关、热敏开关、液位开关、按钮开关、限位开关、微动开关、温度开关、行程开关、倒顺开关。</p>	<p>跑偏开关 急停开关 拉绳开关 延时开关 真空开关 压力开关 脚踏开关 热敏开关 液位开关 按钮开关 组合按钮开关 钥匙式操作按钮 指示灯式按钮 定向防护式按钮 导向按钮 限位开关 微动开关 温度开关 行程开关 倒顺开关 程序控制器 旋转开关</p>	<p>不包括 GB/T14598 及 IEC60255 涉及的继电器或家用及类似用途的自动电气控制器件。</p>
		<p>接近开关</p>	<p>与运动部件无机械接触而能动作的位置开关。适用于能检测金属的和(或)非金属的物体存在与否的电感式和电容式接近开关、能检测反射声音物体存在与否的超声波式接近开关、能检测物体存在与否的光电式接近开关。列举如下： 接近开关 电感式接近开关</p>	<p>适用标准： GB14048.1 GB/T14048.10 不包括具有模拟量输出的接近开关。</p>

			电容式接近开关 超声波式接近开关 光电式接近开关 非机械磁性式接近开关	
		转换开关	适用于额定电压交流不超过 1000V 或直流不超过 1500V 的转换开关电器 (TSE)，TSE 用于在转换过程中中断对负载供电的电源系统。列举如下： 自动转换开关电器 (ATSE) 手动操作转换开关电器 (MTSE) 遥控操作转换开关电器 (RTSE)	适用标准： GB14048.1 GB/T14048.11 不包括仅用于紧急照明的 TSE。
8. 其他装置 (0304、0305)	适用于额定电压不超过交流 1000V (频率不超过 1000Hz) 或直流 1500V 的控制电路电器。	电动机起动器 (0304)	电动机起动器 星三角起动器 可逆起动器 转子变阻式起动器 电磁起动器 综合保护起动器 自耦减压起动器	适用标准： GB14048.1 GB14048.4
		信号灯、辅助触头组件、主令控制器 (0305)	信号灯 信号灯组 辅助触头组件 辅助开关 主令控制器	适用标准： GB14048.1 GB14048.5 不包括 GB/T14598 及 IEC60255 涉及的继电器或家用及类似用途的自动电气控制器件。
		交流半导体电动机控制器和起动器 (0304)	交流半导体电动机控制器为交流电动机提供起动功能和截止状态的半导体开关电器。列举如下： 电动机软起动器 电动机负载半导体接触器	适用标准： GB14048.1 GB14048.6 不包括在非正常转速下持续控制交流电动机的

				转速、控制非电动机负载的半导体装置和半导体接触器、IEC60146 中的电子式交流变流器。
		接触器 (0304)	交流接触器 直流接触器 切换电容接触器 真空接触器 家用及类似用途用接触器	适用标准： GB14048. 1 GB14048. 4 GB17885
9.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0301)	由一个或多个低压开关设备和与之相关的控制、测量、信号、保护、调节等设备，由制造厂家负责完成所有内部的电气和机械的连接，用结构部件完整地组装在一起的一种组合体。适用于在额定电压为交流不超过 1000V，频率不超过 1000Hz 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适用于与发电、输电、配电和电能转换的设备以及控制电能消耗的设备配套使用的成套设备。适用于一次性设计、制造和验证或完全标准化批量制造的成套设备。	成套电力开关设备 (PSC)	开启式成套设备 固定面板式成套设备 封闭式成套设备 (柜式成套设备、柜组式成套设备、固定封闭式成套设备、抽出式成套设备、台式成套设备、箱式成套设备、箱组式成套设备)	适用标准： GB7251. 1 GB7251. 12 对于智能型设备，还应按照 GB/T7251. 8 补充测试。
		母线干线系统 (母线槽)	由母线、母线支撑件和绝缘件、外壳、某些固定件及与其它单元相接的连接件组成。它可具有分接装置也可无分接装置。 密集绝缘母线槽 空气绝缘母线槽 滑触式母线槽	适用标准： GB7251. 1 GB7251. 2 对于智能型设备，还应按照 GB/T7251. 8 补充测试。
		配电板	一种带有开关或保护器件 (如熔断器或小型断路器)，并带有一条或多条进出线电路，以及用来连接中性导体和保护电路导体端子的成套设备。 户内固定安装式成套设备，适合于民用 (家用) 或在非专业人员可以进入的场地使用。 照明箱 计量箱 插座箱	适用标准： GB7251. 1 GB7251. 3 对于智能型设备，还应按照 GB/T7251. 8 补充测试。
		建筑工地用成	建筑工地使用的组合装置。该组合装置是由一个	适用标准：

		套设备 (ACS)	或多个变压器或开关连同其控制、测量、信号、保护和调节以及内部电气、机械连接件和结构件而组成。 进线及计量用 ACS 主配电 ACS 配电用 ACS 变压器 ACS 终端配电用 ACS 插座出线式 ACS	GB7251.1 GB7251.4 对于智能型设备, 还应按照 GB/T7251.8 补充测试。
		公用电网动力配电成套设备	此装置为固定安装的形式试验的成套设备, 用于三相系统的电能分配。 电缆分线箱 变电站电缆配电盘	适用标准: GB7251.1 GB7251.5 对于智能型设备, 还应按照 GB/T7251.8 补充测试。
		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由一个或多个低压开关设备、低压电容器和与之相关的控制、测量、信号、保护、调节等设备, 由制造商完成所有内部的电气和机械的连接, 用结构部件完整地组装在一起的一种组合体。 列举如下: 低压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低压滤波及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适用标准: GB/T15576 对于智能型设备, 还应按照 GB/T7251.8 补充测试。

四、小功率电动机 (1 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小功率电动机 (0401)	适用于额定电压大于 36V (直流或交流有效值), 小于直流 1500V、交	三相异步电动机 (YS 系列)	用于工业及类似用途。	适用标准: GB12350

<p>流 1000V 的驱动用小功率电动机，包括：</p> <p>1. 转速折算到 1500 r/min 时，最大连续定额不超过 1.1 kW 的各类交流异步电动机、交流同步电动机；</p> <p>2. 最大连续定额不超过 1.1 kW 的交流换向器电动机、直流电动机。</p> <p>注 1：额定功率 ≤ 同步转速 × 1.1 kW/1500；</p> <p>注 2：不包括防爆电动机和控制电动机（如伺服电动机、步进电动机、自整角机、旋转变压器、测速发电机、感应移相等）；</p> <p>注 3：不适用于有一种定额超出以上适用范围的多电压、多转速电动机。</p>	电阻起动异步电动机（YU 系列）	家用、工业及类似用途；电阻起动，带有离心开关。
	电容起动异步电动机（YC 系列）	家用、工业及类似用途；带有起动用的电容器，离心开关。
	电容运转异步电动机（YY 系列）	家用、工业及类似用途；带有电动机运转用电容器。
	双值电容异步电动机（YL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带有起动用的电容器，离心开关，电动机运转用电容器。
	一般用途的罩极异步电动机	适用于一般用途的罩极异步电动机。
	三相电泵用电动机	主要供输送冷却液用。
	盘式制动异步电动机	工业及类似用途；电枢与转子为盘状，气隙磁场一轴向结构。
	单相串励电动机	适用于一般用途、家用及类似用途家用电器、医疗器械、一般设备、仪器、机械等用的小功率单相串励电动机。
	三相机械离合器电动机	主要供工业缝纫机使用。
	单相机械离合器电动机	主要供工业缝纫机使用。
	水泵用电动机	与水泵共轴的三相、单相电阻起动、单相电容起动和单相电容运转小功率异步电动机。
	家用缝纫机电动机	家用缝纫机电动机。
洗衣机用电动机	一般家用电动洗衣机（洗涤机和洗涤—脱水机）用电动机。	

		洗衣机脱水用电动机	一般家用洗衣机脱水用电动机。
		空调器风扇用电动机	装有冷凝器、蒸发器、全封闭电动机压缩机的房间空调器风扇用电动机，以及热泵、除湿机、风机盘管式空调器风扇用电动机。
		交流台扇用电动机	交流台扇（包括壁扇、台地扇、落地扇）用的单相电容运转异步电动机、无刷直流电动机和单相罩极异步电动机。
		转页扇用电动机	转页扇用的单相电容运转异步电动机、无刷直流电动机和单相罩极异步电动机。
		吸排油烟机用电动机	家用吸排油烟机用单相电容运转异步电动机、无刷直流电动机。
		家用换气扇用电动机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换气扇用单相电容运转异步电动机、无刷直流电动机和单相罩极异步电动机。
		食品搅拌器用串励电动机	带有刀具的食物搅碎器及类似用途用电动机。
		家用真空吸尘器用单相串励电动机—风机	适用于家用真空吸尘器用单相串励电动机—风机。
		一般用途用永磁同步电动机	适用于一般用途用永磁同步电动机
		爪极式永磁同步电动机	带多级减速齿轮箱的永磁同步电动机。
		直流电动机	最大连续额定功率不超过 1.1kW 的永磁式和电磁式小功率直流电动机。
		——	以上范围以外、按 GB12350 标准设计、生产的符合本规则适用范围的其他系列电动机

		三相异步电动机	工业及类似用途。	适用标准： GB14711 不包括插入式混凝土振动器用电动机。
		变极多速三相异步电动机（YD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电动机以变极而变速，有二速、三速、四速三种类型，电动机定子绕组在二速时为单套绕组，三速、四速时为双套绕组。	
		高转差率三相异步电动机（YH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以 S3 为基准的周期工作定额，负载持续率分为 15%、25%、40%、60% 四种。	
		电磁调速电动机（YCT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由电磁转差离合器、拖动电动机及电磁调速控制器组成。拖动电动机借凸缘端盖止口直接安装在离合器机座上的组合式结构。	
		电磁调速电动机（YCTD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由电磁转差离合器、拖动电动机及电磁调速控制器组成。拖动电动机借凸缘端盖止口直接安装在离合器机座上的组合式结构；是一种低电阻端环电磁调速电动机，调速范围比 YCT 调速电动机大。	
		齿轮减速三相异步电动机（YCJ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输出转速约为 15~600r/min；减速电动机采用外啮合渐开线圆柱齿轮，分单级、两级和三级减速传动，并可正反向运转。	
		变极多速三相异步电动机（YDT 系列）	主要配用于风机、水泵类负载的一种变极多速三相异步电动机；电动机以变极而变速，有二速、三速二种类型。	
		电磁制动三相异步电动机（YEJ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由三相异步电动机和电磁制动器组成。	
		户外及户外化学腐蚀三相异步电动机（Y-W 系列及 Y-WF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适用于户外及户外腐蚀环境中；电动机按所能承受的使用环境化学介质的严酷程度，分为户外防轻腐蚀型（Y-W），户外防中等腐蚀型（Y-WF1）及户外防强腐蚀型（Y-WF2）。	

		防腐蚀型三相异步电动机 (Y-F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适用于户内腐蚀环境中;电动机按所能承受的使用环境化学介质的严酷程度,分为户内防中等腐蚀型(Y-F1)及户内防强腐蚀型(Y-F2)。	
		木工用三相异步电动机 (Y-M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主要用于驱动木工机械。	
		振动源三相异步电动机	工业及类似用途;振动电机的偏心块在规定位置条件下,由振动电机自激产生振动力。	
		YLJ 系列力矩三相异步电动机	工业及类似用途;电动机的定额是从空载至堵转之间负载和转速连续变化的 S9 工作制的非周期工作定额。	
		变频调速专用三相异步电动机 (YVF2)	工业及类似用途;电动机在规定频率范围内恒转矩 (3Hz 或 5~50Hz) 和恒功率 (50~100Hz) 运行。	
		小型平面制动三相异步电动机	工业及类似用途;盘式定、转子结构。	
		阀门电动装置用三相异步电动机 (YDF2 系列)	工业及类似用途;适用于阀门电动装置;电动机的定额以短时工作制 (S2-10min) 为基准的短时定额。	
		——	除以上电动机以外,按 GB14711 设计、生产的符合本规则适用范围的其他系列电动机。	

五、电动工具 (16 种)				
1. 用手握持操作的,装有电源线 (含带电源箱或电动机-发电机组) 并内装电源开关的、由电动机或由电磁铁作动力来驱动的;				
2. 交流单相和直流额定电压大于 50V, 不大于 250V, 交流三相额定电压不大于 440V;				
3. 不适用于中频电动工具 (用电源箱或电动机-发电机组或电源转换器供电的工具除外) 和 GB3883.1 附录 K 涉及的电池式电动工具。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电钻 (0501)	——	电钻、手电钻、角向电钻、万向电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金属、木料、塑料构件等各种材料上进行钻孔用的电动工具； 2. 有单速、双速、多速结构，没有冲击机构；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少量产品采用三相异步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6 GB4343. 1 GB17625. 1
		冲击电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装在输出轴上的钻头，靠冲击机构在混凝土、砖石及类似材料上钻孔用的电动工具； 2. 可通过调节冲击—旋转装置，去除冲击功能但保留旋转功能，从而可在金属、木料、塑料构件上进行钻孔作业；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2. 电动螺丝刀和冲击扳手 (0502)	——	电动螺丝刀、自攻螺丝刀、电动起子、永磁直流螺丝刀、直流无刷螺丝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各种螺丝刀头来拧紧和旋松螺钉等类似零件的电动工具； 2. 不装冲击机构，可装有调节深度或设定扭矩的或断开旋转机构； 3. 永磁直流螺丝刀一般用直流电动机驱动，由一起提供的电源箱供直流电；直流无刷螺丝刀的电动机是交流感应电动机，一般用转换器将直流电转换成高频交流电；其余螺丝刀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2 GB4343. 1 GB17625. 1
		冲击扳手、电扳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套筒来拧紧和旋松螺栓、螺母等类似零件的电动工具； 2. 装有冲击机构，依靠冲击机构对螺栓、螺母进行冲击来拧紧，可装有调节深度或设定扭矩的或断开旋转机构；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少量产品采用三相异步电动机作动力。 	

3. 电动砂轮机 (0503)	——	角向磨光机、砂磨机、湿式磨光机、切割机、砂轮开槽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跋形、杯形、平行砂轮对金属材料、构件、石材上的不平整部位、焊缝，或对地面等进行磨光作业或切割金属材料的电动工具，对地面进行磨光作业时，一般需带水源； 2. 当带水源作业时，该产品应当用额定电压不超过 115V 的隔离变压器供电；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3 GB4343. 1 GB17625. 1
		电磨、模具电磨、阀座电磨、吊磨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多种形式的小型砂轮、磨石对特定形状的构件进行磨光、去除表面材料的电动工具； 2. 一般产品整体为手持操作，也有产品采用软轴传动，电机部分悬挂使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直向砂轮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圆柱形砂轮的圆柱面对金属材料、构件上的不平整部位以及焊缝等进行磨光、去除表面材料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少量产品采用三相异步电动机作动力。 	
		抛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抛轮对各种材料表面进行抛光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盘式砂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装在底盘衬垫上的圆形砂纸对材料表面进行砂光的电动工具； 2. 砂盘与电机轴成刚性连接，砂盘只能随电动机作旋转运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4. 砂光机 (0504)	——	非盘式砂光机、有规则运动 (平板) 摆动式砂光机、磨平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装在偏心连接的底盘上的不同形状砂纸对材料表面进行砂光的电动工具; 2. 砂盘与电机轴成偏心连接, 砂盘只随电机轴的转动作轨迹式摆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4 GB4343. 1 GB17625. 1
		无规则运动圆板砂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装在偏心连接的底盘上的圆形状砂纸对材料表面进行砂光的电动工具; 2. 砂盘与电机轴成偏心连接, 砂盘既能随电机轴的转动作轨迹式摆动, 还同时随着电机轴的旋转作随机旋转运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非盘式抛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装在偏心连接的底盘上的圆形状抛轮对材料表面进行抛光的电动工具; 2. 抛轮与电机轴成偏心连接, 抛轮既能随电机轴的转动作轨迹式摆动, 还同时随着电机轴的旋转作随机旋转运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带式砂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环形砂磨带对构件去除表面材料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5. 圆锯 (0505)	——	电圆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圆锯齿刀片对木质构件进行锯割作业的木工电动工具; 2. 底板上方设置有固定护罩, 下方设置有活动护罩, 在锯片的平面内可安装有分料刀, 也可不设分料刀; 3. 不适用于带砂轮的圆锯; 4.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5 GB4343. 1 GB17625. 1

6. 电锤 (0506)	---	电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活塞冲击能量辅以钎杆、钻头的旋转运动, 在砖块, 水泥构件、轻质墙、石料等建筑材料上钻孔用的电动工具; 2. 输出轴仅具有旋转-冲击功能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7 GB4343. 1 GB17625. 1
		锤钻、旋转电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活塞冲击能量辅以钎杆、钻头的旋转运动, 在砖块, 水泥构件、轻质墙、石料等建筑材料上钻孔用的电动工具; 2. 输出轴具有旋转-冲击和纯旋转两种功能;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电镐、电动凿岩机、枕木电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活塞冲击能量捶击钎杆, 在砖块, 水泥构件、轻质墙、石料、地面等建筑材料上凿孔用的电动工具; 2. 输出轴只有冲击功能, 无旋转功能;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7. 不易燃液体电喷枪 (0507)	---	不易燃液体电喷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喷枪内活塞的往复运动形成负压, 使吸管将容器内的各种低黏度的非易燃液体喷射成雾状的电动工具; 2. 由电磁铁、容器、吸管和喷嘴构成; 3. 一般采用电磁铁作动力。也有旋转类的电喷枪。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3 GB4343. 1 GB17625. 1
8. 电剪刀 (0508)	---	电剪刀、双刃电剪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输出轴上的剪刀剪切金属片、金属薄板、金属条的电动工具; 2. 工具的上刀片作上下往复运动而与下刀片形成剪切运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8 GB4343. 1 GB17625. 1

		电冲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冲头冲剪薄金属片、金属薄板（包括瓦楞板、波纹板）构件、金属条的电动工具； 2. 工具的上冲头作上下往复运动形成冲剪；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9. 攻丝机（0509）	---	攻丝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丝锥对金属、塑料等构件切制内螺纹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9 GB4343. 1 GB17625. 1
10. 往复锯（0510）	---	往复锯、刀锯、曲线锯、电动锯管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往复运动的锯条对木料、金属薄板构件进行锯割的电动工具； 2. 电机轴通过偏心柱带动滑杆作往复运动；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1 GB4343. 1 GB17625. 1
11. 插入式混凝土振动器（0511）	---	插入式混凝土振动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插入被浇注的混凝土内的振动棒的振动使得混凝土被捣实的电动工具； 2. 主要采用三相异步电动机作动力，也有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或用电动机—发电机组发出的中频电源作为工具的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2 GB4343. 1 GB17625. 1
12. 电链锯（0512）	---	电链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链形锯条对木料、原木等进行锯割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4 GB4343. 1 GB17625. 1
13. 电刨（0513）	---	电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传动带拖动皮带轮带动刨刀来刨削木材表面的电动工具； 2.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0 GB4343. 1 GB17625. 1

14. 电动修枝剪 (0514)	---	电动修枝剪、剪灌机。	1. 对灌木、树篱进行修剪的电动工具； 2. 不适用于带旋转刀片的电动工具；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5 GB4343. 1 GB17625. 1
15. 电木铣和修边机 (0515)	---	电木铣、雕刻机。	1. 在木质构件上用各种形状的铣刀和底板铣、雕刻出各种形状的孔、槽、边缘的电动工具； 2. 铣刀处有环行保护基座，一般双手操作；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7 GB4343. 1 GB17625. 1
		电动修边机	1. 在木质构件上用各种形状的铣刀铣、雕刻出各种形状的孔、槽、边缘的电动工具； 2. 体积比电木铣小，一般可单手操作； 3.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16. 电动石材切割机 (0516)	---	石材切割机、大理石切割机、墙壁开槽机。	1. 用金刚石锯片切割瓷砖、地砖、石材、大理石等用的电动工具； 2. 该产品如果带水源进行作业： a) 应是装有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的 I 类或 II 类结构，或 b) 应设计成与额定电压不超过 115V 的隔离变压器一起使用的 I 类或 II 类结构； 3. 不要装上木雕刀片或带齿锯片； 4. 一般采用串励电动机作动力。	适用标准： GB3883. 1 GB3883. 18 GB4343. 1 GB17625. 1

六、电焊机（15 种）

1. 将电能转换为焊接能量的整套装置或设备，包括电网输入和原动机驱动的焊接电源（弧焊电源、电阻焊机）、辅助设备及焊接附件；
2. 不包括螺柱焊机、光纤熔接机、热熔电焊机、激光焊接机、高频加热焊机、波峰焊机、钎焊机、超声波焊机。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	----------	--------	---------------	----

1. 小型交流弧焊机 (0601)	小型交流弧焊机是提供电流和电压, 并具有适合于弧焊及类似工艺所需特性的限制负载的设备。	小型交流弧焊机	小型交流弧焊机是由主变压器和外壳等组成的限制负载的弧焊电源, 配合焊钳和焊条将电能转换为焊接能量的设备。通过对焊接工件施加高温电弧, 使工件局部发生冶金反应, 形成焊缝。按输出外特性分为: 恒流和缓降外特性二种, 并有机械式和电子式等多种调节类型。 1. BX6: 抽头调节方式系列 2. BX1: 动铁芯调节方式系列 3. 电子控制调节方式系列	适用标准: GB15579. 6
2. 交流弧焊机 (0602)	电弧焊机(交流弧焊机、直流弧焊机、TIG 弧焊机、MIG/MAG 弧焊机、埋弧焊机、等离子弧焊机、等离子弧切割机等)是提供电流和电压, 并具有适合于弧焊及类似工艺所需特性的设备。	交流弧焊机、直流弧焊机、TIG 弧焊机、MIG/MAG 弧焊机、埋弧焊机、等离子弧焊机、等离子弧切割机和多种焊接工艺组合的电弧焊机等。	电弧焊机(交流弧焊机、直流弧焊机、TIG 弧焊机、MIG/MAG 弧焊机、埋弧焊机、等离子弧切割机等)是由主变压器、调节机构和外壳等组成的弧焊电源, 配合送丝装置和焊枪/焊炬/焊钳及焊接材料等将电能转换为焊接能量的设备。通过对焊接工件施加高温电弧, 使工件局部发生冶金反应, 形成焊缝。按输出外特性分为: 恒流、恒压和介于两者间的缓降外特性三种类型。并有机械式、电磁式和电子式等焊接参数多种调节类型。 1. BX1、BX6、BX3 系列交流弧焊机 2. WS 系列 TIG 弧焊机 3. NB 和 NBC 系列 MIG/MAG 弧焊机 4. LH 系列等离子弧焊机 5. LG 系列等离子弧切割机 6. MZ 系列埋弧焊机 7. ZX5、ZX7、ZX6、ZX1、ZXG 系列直流弧焊机 8. 发电机式直流弧焊机 9. 多功能(如手工焊/TIG 焊/MIG/MAG 焊)弧焊机	适用标准: GB15579. 1 GB/T8118
3. 直流弧焊机 (0603)				
4. TIG 弧焊机 (0604)				
5. MIG/MAG 弧焊机 (0605)				
6. 埋弧焊机(0606)				
7. 等离子弧切割机 (0607)				
8. 等离子弧焊机 (0608)				

9. 弧焊变压器防触电装置 (0609)	弧焊变压器防触电装置是用以降低可能由弧焊电源空载电压引起触电危险几率的一种装置。	电弧焊机防触电装置	弧焊变压器防触电装置是由安全保护电路组成的,用于弧焊电源上降低可能因空载电压引起触电危险几率的自动保护装置。它是通过装置本身的传感器件和控制装置,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超过安全限值的电压降低到规定值,降低可能由弧焊电源空载电压引起触电危险的几率,起到保护作用。 弧焊变压器防触电装置(交流接触式或晶闸管等方式)	适用标准: GB10235
10. 焊接电缆耦合装置 (0610)	焊接电缆耦合装置是连接两根电缆,或者把一根焊接软电缆连接到一台弧焊电源或焊接设备的一种装置。	焊接电缆耦合装置	焊接电缆耦合装置是牢固、快速连接弧焊电源和焊接电缆或焊接电缆和焊接电缆的装置。它是通过装置本身插头和插座,将焊接电缆和弧焊电源或焊接电缆与焊接电缆快速、牢固的连接起来,确保焊接电流的可靠传输和防止操作中的意外触电。 DKJ 系列焊接电缆耦合装置。	适用标准: GB15579. 12
11. 电阻焊机 (0611)	电阻焊机是利用电流通过工件及其接触面间的电阻产生热量,同时对焊接处施加压力进行焊接的设备。	电阻焊机	电阻焊机是由阻焊电源和机械装置等组成的焊接设备。通过电阻加热原理,对焊接工件局部加压和加温,使工件在高温形成牢固的熔核。焊接部位须经过:加压-加热-熔化-凝固结晶-形成接头的过程。阻焊使用的电流分为:交流、直流和脉冲等类型。 1. DN 系列点焊机、精密点焊机、悬挂式(移动式)点焊机、移动式点焊钳(带变压器) 2. TN 系列凸焊机 3. FN 系列缝焊机 4. UN 系列对焊机	适用标准: GB15578
12. 送丝装置 (0612)	焊机送丝装置是将焊丝送至电弧或熔池,并能进行焊丝控制的设备。	焊机送丝装置	焊机送丝装置是与弧焊电源和焊枪配合使用,通过调节送丝速度,输送焊接材料,传导焊接电流	适用标准: GB15579. 5

			和保护介质，实现连续电弧焊接的装置。送丝装置的调速装置可在送丝装置内部，也可在焊接电源内部或单独放置。焊机送丝装置与手工焊枪或机械导向焊枪配套使用。 1. MIG/MAG 送丝装置 2. SAW 埋弧焊送丝装置	
13. TIG 焊 焊 炬 (0613)	TIG 焊焊炬是在弧焊工艺过程中，能提供维持电弧所需电流、气体和冷却液等必要条件的装置。	TIG 焊焊炬	TIG 焊焊炬是与弧焊电源直接连接，并通过保护气（液）体，电流传导和工件接触引弧或非接触引弧，实现维持电弧焊接的装置。 1. QQ、QS 系列 TIG 焊焊炬 2. WP 系列 TIG 焊焊炬	适用标准： GB15579. 7
14. MIG/MAG 焊焊枪 (0614)	MIG/MAG 焊焊枪是在弧焊工艺过程中，能提供维持电弧所需电流、气体和焊接材料等必要条件的装置。	MIG/MAG 焊焊枪	MIG/MAG 焊焊枪是与弧焊电源直接连接，并通过保护气体、电流传导和工件接触，实现维持电弧焊接的装置。 MIG/MAG/CO ₂ 焊焊枪	适用标准： GB15579. 7
15. 电焊钳 (0615)	电焊钳是在弧焊过程中，用于夹持和操纵焊条，并保证与焊条保持电气连接的手持器具。	电焊钳	电焊钳通过焊接电缆与弧焊电源直接连接并通过夹持焊条、电流传导和工件接触，实现维持电弧焊接的装置。它是手工电弧焊时的重要辅机具。电焊钳分为 B 型钳和 A 型钳两种。 125A~630A 电焊钳	适用标准： GB15579. 11

七、家用和类似用途设备（18 种）

1. 包括满足以下要求的家用和类似用途设备：

（1）作为家用及类似用途的；

（2）对公众存在危险的，包括在商店、办公场所、酒店、轻工业、农场等场所由非电专业人员使用的设备；

2. 除电动机-压缩机外，如果通过市网供电，单相器具额定电压必须包含 220V、额定频率必须包括 50Hz，三相器具额定电压必须包含 380V、额定频率必须包括 50Hz；

3. 不包括专为工业用而设计的器具。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家用电冰箱和食品冷冻箱 (0701)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有效容积≤500 立升。	家用电冰箱和食品冷冻箱	1. 电动机-压缩机驱动的冷冻箱 (柜)、冷藏箱 (柜)、冷藏冷冻箱 (柜)、无霜冰箱 2. 电动机-压缩机驱动的非敞开式冷藏/冷冻展示柜 3. 带有制冰机或冰淇淋机功能的家用电冰箱 4. 吸收式冰箱 5. 帕耳帖效应式 (半导体制冷) 冰箱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13 GB4343. 1 GB17625. 1 不包括商用售卖机、敞开式冷藏/冷冻展示柜、以独立形式存在的制冰机和冰淇淋机等。
2. 电风扇 (0702)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通过电动机驱动扇叶旋转产生流动气流通风排气。	电风扇	转页扇、落地扇、台扇 (台地扇)、壁扇、吊扇、冷风扇、风幕扇、换气扇、吸顶扇、夹子扇、可独立使用的其它类型风扇等。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27 GB17625. 1 GB4343. 1 不包括: 1. 不单独使用, 仅作设备配件使用的风扇 (如计算机中的散热风扇、电梯专用风扇); 2. 仅作为工业用途, 一般人员无法触及的通风机; 3. 微风吊扇 (明显无法按照标准要求在工作状态 (吊扇安装于天花板上) 下使用)。
3. 空调器 (0703)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装有全封闭电动机-压缩机, 额	空调器	窗式空调器、挂壁式空调器、落地式空调器、吊顶式空调器、嵌入式空调器、多联式空调器、移动式空调器、除湿机、冷水机组、水冷机组、单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32

	定制冷量 ≤ 21000 大卡/每小时 (24360W); 3. 可作为一个组件或组件系统的一部分独立销售。		元式空调机、机房精密空调等各种空调器等。	GB4343. 1 GB17625. 1 不包括: 1. 不带有压缩机的末端设备 (与室外机没有匹配关系、控制关系和电的连接), 如风机盘管等; 2. 不带有压缩机的空气调节产品; 3. 吸收式、吸附式、热电式、喷射式空调器; 4. 加湿器、空气清新器、负离子发生器。
4. 电动机—压缩机 (0704)	1. 输入功率 $\leq 5000W$ 家用和类似用途装置所用的密闭式 (全封闭型和半封闭型) 电动机—压缩机; 2. 额定电压单相不超过 250V, 额定电压三相不超过 480V。	电动机—压缩机	1. 制冷器具、冰激凌机、制冰机用电动机—压缩机 2. 热泵、空调器、除湿机用电动机—压缩机 3. 饮水机用的电动机—压缩机 4. 商用售卖机用电动机—压缩机 5. 用于制冷、空气调节或加热用途或这些用途的组合而传递热量的由工厂制造的装配组件用电动机—压缩机, 如商用展示柜或冷库用压缩冷凝机组用电动机—压缩机 6. 用于车辆或船上的器具用电动机—压缩机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17 不包括专为工业用途设计的电动机—压缩机等。
5. 家用电动洗衣机 (0705)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用于对衣物和纺织物品进行洗涤、脱水处理的; 3. 可结合有加热、脱水和干燥的装置;	家用电动洗衣机	单桶洗衣机、离心式脱水机、带脱水装置的双桶洗衣机、带干衣或不带干衣功能的波轮式全自动洗衣机、带加热或不带加热的全自动滚筒式洗衣机、滚筒式洗衣干衣机、带有电动挤水器的洗衣机、搅拌式洗衣机等。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24 GB4706. 20 (适用时) GB4706. 26 (适用时) GB4343. 1

	4. 离心式脱水机、带有离心式脱水功能的洗衣机，其负载容量为≤10kg 的干衣。			GB17625.1 不包括仅有干衣功能的单干衣机、干洗设备等。
6. 电热水器（0706）	电热水器—储水式热水器：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具有储存水并将水加热至沸点以下某个可控温度功能、用于洗浴、洗涤和类似用途的驻立式器具； 3. 器具通过金属铠装电热元件、非金属铠装电热元件、电热膜或类似膜状电热元件、或其它型式的加热元件（如微波加热、电磁加热、热泵）实现加热水的功能。	电热水器—储水式热水器	1. 密闭式储水热水器 2. 出口敞开式储水热水器 3. 水箱式储水热水器 4. 水槽供水式储水热水器 5. 带电加热的太阳能热水器 6. 热泵热水器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12 GB4706.32（适用时） 不包括专门为工业用设计的器具、腐蚀性和爆炸性场所使用的器具、设计打算同时使用气源的器具、商用售卖机、定制生产和安装的大型太阳能热水器（带电辅助加热）、可移动式洗澡机等。
	电热水器—快热式热水器：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具有当水流过器具时将水加热到沸点以下温度功能、用于洗浴、洗涤和类似用途的器具； 3. 器具通过金属铠装电热元件、非金属铠装电热元件、电热膜或类似膜状电热元件、裸露式电热元件、或其它加热方式实现加热水的功能。	电热水器—快热式热水器	1. 封闭式快热热水器 2. 出口开放式快热热水器 3. 裸露电热元件快热式热水器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11 不包括专门为工业用设计的器具、腐蚀性和爆炸性场所使用的器具、设计打算同时使用气源的器具、商用售卖机等。
7. 室内加热器（0707）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用于对房间空气进行加热的加热	室内加热器	辐射式加热器、对流式加热器、风扇式加热器，如：充油式电暖气（油汀）、浴霸、取暖器等。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23 不包括：

	器。			<p>1. 不单独使用，仅作设备配件使用的加热器；</p> <p>2. 储热式房间加热器、地毯式加热器；</p> <p>3. 暖手宝、干衣架、毛巾烘干机、柔性加热装置；</p> <p>4. 加热元件与散热装置分离的加热器。</p>
8. 真空吸尘器 (0708)	<p>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p> <p>2. 利用真空原理用于地面或其它表面去除灰尘和污物、吸水，以及动物清洁等目的的器具。</p>	真空吸尘器	真空吸尘器（包括中央安置吸尘器）、吸水清洁器具、动物清洁器具、带有电源适配器的充电式吸尘器等。	<p>适用标准：</p> <p>GB4706.1</p> <p>GB4706.7</p> <p>GB4343.1</p> <p>GB17625.1</p> <p>不包括专门为工业用设计的器具、腐蚀性和爆炸性场所使用的器具等。</p>
9.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0709)	<p>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p> <p>2. 用于对头发或皮肤护理的带电加热元件的个人护理器具。</p>	皮肤和毛发护理器具	电吹风、干手器、电热梳、卷发器、电发夹、毛发定型器、面部桑那器等。	<p>适用标准：</p> <p>GB4706.1</p> <p>GB4706.15</p> <p>GB17625.1</p> <p>GB4343.1</p> <p>不包括医用皮肤、毛发护理器具、电动剃须刀等。</p>
10. 电熨斗 (0710)	<p>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p> <p>2. 具有一定重量的平的底板，采用电热元件加热，加热后可熨压织物并使其平滑；</p> <p>3. 可包括相关设备，如容量不超过 5 升的分离式水箱或蒸汽器。</p>	电熨斗	干式电熨斗、蒸汽电熨斗(包括开口式、压力式)、无绳电熨斗、带有单独蒸汽发生器或水箱的电熨斗等。	<p>适用标准：</p> <p>GB4706.1</p> <p>GB4706.2</p> <p>GB4343.1</p> <p>GB17625.1</p> <p>不包括旋转式或平台式熨平机、织物蒸汽机（蒸汽熨刷）、专为工业用途设计</p>

				的器具等。
11. 电磁灶 (0711)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2. 通过电磁线圈元件, 将放在金属容器中的食物、水进行加热的器具。	电磁灶	便携式电磁灶、驻立式电磁灶、气电组合电磁灶器具中的电器部分等。	便携式器具适用: GB4706. 1 GB4706. 29 或 GB4706. 14 驻立式器具适用: GB4706. 1 GB4706. 22 不包括商用电磁灶台等。
12. 电烤箱 (便携式烤架、面包片烘烤器及类似烹调器具) (0712)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采用电热元件加热, 具有烘烤、烧煮等食物烹调功能; 3. 属于便携式器具; 4. 容积不超过 10L。	电烤箱 (便携式烤架、面包片烘烤器及类似烹调器具)	面包片烘烤器、华夫饼炉、电烤箱、电烤炉、旋转烤架、烘烤器、烤肉叉、辐射烤架、烤盘、烧烤架、奶酪烤架、接触烤架、室内用烧烤炉、食物烘烤器、电炉、电灶、气电组合烧烤器具中的电器部分、面包机、光波炉、多士炉等。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14 不包括打算用于商用餐饮业的器具、保温板等。
13. 电动食品加工器具 (食品加工机 (厨房机械)) (0713)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用于对食物进行加工准备的器具, 用于开罐头的器具, 用于磨刀的器具。	电动食品加工器具 (食品加工机 (厨房机械))	食物混合器、奶油搅打器、打蛋机、搅拌器、筛分器、搅乳器、柑桔果汁压榨器、离心式榨汁机、绞肉机、面条机、果浆汁榨取器、切片机、豆类切片机、土豆剥皮机、磨碎器与切碎器、磨刀器、开罐头器、刀具、食品加工器、谷类磨碎器 (漏斗容量≤3L)、咖啡碾碎器 (漏斗容量≤500 克)、家用榨油机等。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30 GB4706. 19 (适用时) 不包括商用食品加工机、商用咖啡研磨机等。
14. 微波炉 (0714)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利用频率在 300MHz~30GHz 之间的电磁能量加热腔体内食物和饮料的器具; 3. 可对食物有附加的功能, 如着色功能、烧烤功能、蒸汽功能等。	微波炉	微波炉、烧烤微波炉、光波微波炉、转波炉、蒸汽微波炉、热风循环式微波炉等。	适用标准: GB4706. 1 GB4706. 21
15. 电灶、灶台、烤炉和类似器具 (驻立	1. 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V;	电灶、灶台、烤炉和类似器具	驻立式烤架、驻立式烤盘、烤炉 (包括蒸汽烤炉、及热解式自洁烤炉) 电灶、灶台、气电组合烹调	适用标准: GB4706. 1

式电烤箱、固定式烤架及类似烹调器具) (0715)	2. 采用电热元件加热, 具有烘烤、烧煮等食物烹调功能; 3. 属于驻立式器具。	(驻立式电烤箱、固定式烤架及类似烹调器具)	器具中的电器部分等。	GB4706.22 不包括打算用于商用餐饮业的器具等。
16. 吸油烟机 (0716)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安装在烹调炉具、炉灶或类似器具上部, 用电动机驱动用于抽吸被污染空气的吸油烟机。	吸油烟机	深型吸油烟机、欧式吸油烟机、薄型吸油烟机、亚深型吸油烟机、分体式吸油烟机等。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28 不包括仅为工业或商业目的安装的排烟系统或仅依靠静电除尘的器具等。
17. 液体加热器和冷热饮水机 (0717)	液体加热器: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液体加热器	电水壶、电茶壶、电热杯、电热水瓶等产生沸水的电开水器(额定容量≤10L)、咖啡壶、煮蛋器、电热奶器、喂食瓶加热器、额定蒸煮压力不超过140kPa、额定容量不超过 10L 的电压力锅(含电压力饭锅)、电烹调平锅、电炖锅、电热锅、电蒸锅、电药壶(煲)、电酸奶器、煮沸清洗器、带有水壶的多功能的早餐机、多用途电热锅、电火锅、电消毒器、家畜饲料蒸煮器、带有水套的煮胶锅等。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19 不包括煎锅和深油炸锅、用液体或蒸汽清洁表面的清洗器、便携浸入式加热器、商用开水器(容量>10L)、电极型液体加热器、干式消毒器、蒸汽压力消毒器等。
	冷热饮水机: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将桶装、管道中或其它水源提供的饮用水直接加热或冷却到适宜温度供使用者直接饮用的器具。	冷热饮水机	可对饮用水进行前期净化和/或消毒和/或软化等处理后, 再进行加热或冷却, 供使用者直接饮用的器具。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19 GB4706.13 不包括商用电煮锅、商用电热水锅炉、装有电极型加热器的器具、商用售卖机、不带有加热或冷却功能的直饮机、不带有加热或冷却功能的净水机等。

18. 电饭锅 (0718)	1. 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V; 2. 以煮饭为主要功能的器具; 3. 可结合有煮粥、炖汤等功能。	电饭锅	电饭锅(煲)、自动电饭锅(煲)、全自动电饭锅(煲)、多功能电脑电饭锅(煲)、定时电饭锅(煲)、西施锅(煲)、智能(电饭)锅(煲)等。	适用标准: GB4706.1 GB4706.19 GB4343.1 GB17625.1 不包括使用石油气、煤气等加热的饭锅。
----------------	---	-----	--	---

八、音视频设备 (12种)				
1. 适用标准: GB8898、GB13837、GB17625.1 (备注中已注明标准的产品除外);				
2. 不包括广播电台和电视台使用的广播级音响设备;				
3. 不包括预定仅在室外环境使用的电子产品 (“室外”是指会直接受到风吹、雨淋、日晒等气候条件影响的自然环境)。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总输出功率在 500W (有效值) 以下的单扬声器和多扬声器有源音箱 (0801)	扬声器: 把电能转换成声能, 并把声功率辐射到空气中的电声换能器。 有源扬声器音箱: 音箱内除了扬声器之外, 还包含有电能源。例如: 存在着有源器件构成的电路 (包括音频功率放大电路) 和供电电源电路。	有源扬声器音箱	单扬声器有源音箱 多扬声器有源音箱 有源扬声器音箱与无源扬声器音箱组合而成的有源扬声器系统	不包括正常工作条件下, 总输出功率 $\geq 500W$ (有效值) 的有源扬声器或多扬声器有源音箱。
2. 音频功率放大器 (0802)	将音频电信号 (或者是通过传声器将声音信号转换而成的音频电信号) 放大 (包括电流/电压/功率放大) 到一定功率以推动负载 (扬声器) 放声的音频放大器。	音频功率放大器	适用于监听, 扩声及家用音频功率放大器 (定阻式或定压式)。 定阻式: 输出端以负载阻抗标示的放大器, 例如带有传声器 (麦克风) 的音频功率放大器。 定压式: 输出端以电压标示的放大器, 例如不带有传声器 (麦克风) 的音频功率放大器。	不包括不直接推动负载 (扬声器, 耳机) 的前置
			环绕声放大器: 具有环绕声解码器、并具有视频信号通道的多通道声频放大器, 例如扩音机/扩	

			音器,前置放大器等。	放大器。
			家庭影院:由环绕声放大器、多个扬声器系统、大屏幕电视及高质量 A/V 节目源构成的具有环绕声影院视听效果的家用视听系统,例如家庭影院用的环绕声放大器。	
3. 各种广播波段的调谐接收机、收音机 (0804)	——	各种广播波段的调谐接收机、收音机	调幅收音机(工作于长波或中波或短波波段,用来接收调幅广播的收音机) 调频收音机(工作于超短波波段,用来接收调频广播的收音机) 带时钟的收音机(包括兼可接收无线电话,电报的设备)	
4. 各类载体形式的音视频录制播放及处理设备(包括各类光盘、磁带、硬盘、等载体形式)(0805)	——	各类载体形式的音视频录制播放及处理设备(载体可以为内置式或外置扩展式,例如光盘、磁带、硬盘、U 盘、存储卡等载体形式)	磁带录放机、CD播放机、VCD/超级VCD播放机、LD播放机、DVD播放机、MP3录/放机、MP4录/放机、盘式电唱机、CD/MD唱机、具有录音功能的激光唱机、语言复读机、带有载体的编码器/解码器等。	不包括电脑光驱、摄像机、数码相机、无载体的音视频录制播放及处理设备(如无载体的视频展示台)。
5. 以上四种设备的组合 (0806)	——	以上四种设备的任意组合	磁带收音机 收录放音组合机 带CD播放功能的收录机 带有有源扬声器的声频功率放大器 带 VCD 播放功能的声频功率放大器 带 DVD 播放功能的声频功率放大器 带收音、录音、功率放大等功能的组合音响 组合音响系统(可带视频功能) 带电唱机的组合音响	

6. 音视频设备配套的电源适配器(含充/充电器) (0807)	将交流电网电源与音视频产品连接, 具有电压转换功能的设备。包括供电性质和电气参数转换。	音视频设备配套的电源适配器(含充/充电器)	电源适配器 充/充电器	不包括专为干电池充电的充电器。
7. 各种成像方式的彩色电视接收机 (0808)	可以接收广播电视信号, 能解调并能输出或重现广播电视信号的设备。	彩色电视接收机	阴极射线显象管彩色电视接收机 液晶显示彩色电视接收机 等离子彩色电视接收机 投影(背投、前投)彩色电视接收机 彩色视频投影机 数字电视机顶盒	
8. 监视器 (0809)	将视频信号转换为光图像信号的设备。	监视器	彩色视频监视器 黑白视频监视器 其他单色视频监视器	
9. 显像(示)管 (0811)	用来重现图像或视频的一种阴极射线管。	显像(示)管	仅限于管屏对角线尺寸>16cm的阴极射线管 16cm以上彩色阴极射线电视显像管 16cm以上黑白阴极射线电视显像管 16cm以上单色阴极射线电视显像管	适用标准: GB8898 不包括背投电视中的投影管。
10. 录像机 (0812)	用相关介质记录, 重放视频信号及音频信号的设备。	录像机	磁带录像机 硬盘录像机 DVD录像机	
11. 电子琴 (0813)	通过键盘控制电信号转换为音频信号的乐器, 或通过键盘控制采样音源输出的乐器, 通常由电源、音频信号控制或处理、音频信号放大等部分组成。	电子琴	落地式单层键盘电子琴 落地式多层键盘电子琴 便携式单层键盘电子琴 便携式多层键盘电子琴 电子钢琴	不包括电吉他、铉琴、电手风琴等。
12. 天线放大器 (0814)	将天线接收到的信号进行放大的独立设备。	天线放大器	天线放大器	

九、信息技术设备（11种）

1. 适用标准：GB4943.1、GB9254、GB17625.1（备注中已注明标准的产品和收款机除外）；
2. 不包括预定仅在室外环境使用的电子产品（“室外”是指会直接受到风吹、雨淋、日晒等气候条件影响的自然环境）；
3. 收款机（集显示、打印、计算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组合产品）产品代码 0913，适用标准 GB4943.1、GB9254，不包括税控收款机。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微型计算机 (0901)	由计算模块、存储模块、供电模块和操作系统组成，具有独立结构的实体。该实体可以外接或内置外围设备，组成信息处理系统。	微型计算机	适用于额定功率小于 1300 瓦的微型计算机。家用、办公用的计算机、台式计算机、控制智能仪表用的计算机、数据处理设备、文本处理设备、网络计算机等。	不包括对生产过程及其机电设备、工艺装备进行检测与控制的工业控制计算机。
2. 便携式计算机 (0902)	以便携性为特点，内置了输入输出设备、电池模块的微型计算系统。	便携式数据处理设备	设备重量≤10 公斤，至少具备中央处理器、键盘和显示器。 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	
3. 与计算机连用的显示设备 (0903)	可以是单独的直观显示设备，也可以作为一个设备单元组装到系统的设备上，还可以是带有显示功能和控制功能的显示终端设备。	与计算机连用的显示设备	LCD 液晶显示器、CRT 单色显示器、CRT 彩色显示器、显示终端、PDP 显示器、投影显示器、LED 电子显示屏、其它显示器等。	不包括医用显示器（非通用接口）、电子白板。
	将输入信号通过透射式投射方式或反射式投射方式等显示在投影面上的设备。	数据投影机	CRT（阴极射线管）投影机 LCD（液晶显示器）投影机 DLP（数码光路处理器）投影机 DLV（数码光阀）投影机	
4. 与计算机相连的打印设备 (0904)	具有与计算机相连的通讯接口，可以单独或与IT设备连接，打印文件、票据或照片等。	与计算机相连的打印设备	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喷墨打印机、热敏打印机、热转印打印机、票据打印机、宽幅打印机、标签打印机、条码打印机等。	不包括光盘、服装、塑料件的打印机或 A4 幅面打印速度大于 60ppm 的打印机。
	具有与计算机相连的数据通讯接口，可单独或与IT设备连接，用来将图形准确绘制在介质上的绘图仪设备。	绘图仪	从原理上分类，绘图仪分为笔式、喷墨式、热敏式、静电式、激光式等；从结构上可分为平台式和滚筒式；从颜色上可分为单色和彩色绘图仪。平台式绘图仪的工作原理是，在计算机控制下，笔或喷墨头在 X、Y 方向移动，而纸在平面上固	

			定不动。滚筒式绘图仪的工作原理是，笔或喷墨头沿 X 方向移动，纸沿 Y 方向移动。 笔式绘图仪 喷墨式绘图仪 热敏式绘图仪 静电式绘图仪 激光式绘图仪	
5. 多用途打印复印机 (0905)	具有与计算机相连的通讯接口，具有打印和复印等功能。	多用途打印复印机	打印和/或复印和/或传真多用机等。	不包括 A4 幅面打印速度大于 60ppm 或能复制开本大于 A1 规格的打印复印机。
6. 扫描仪 (0906)	通常与计算机配套使用，用来扫描文件、图纸或照片等。	扫描仪	适用于与计算机配套使用的扫描设备。平板扫描仪、图纸扫描仪、立式扫描仪、其他高速扫描仪等。	不包括不带打印功能的条形码扫描器和笔式扫描器。
7. 计算机内置电源及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0907)	适用于额定功率1300W以下的安装在计算机或服务器内部的电源。	计算机/服务器内置电源	计算机/服务器机内电源（带机内外壳或不带机内防护外壳）。	不包括专为干电池充电的充电器。
	信息技术设备配套的将交流电网电源与信息技术产品配接，具有电压转换功能的设备。包括供电性质和电气参数转换。	信息技术设备配套的电源适配器（含充/充电器）	电源适配器 充/充电器	
8. 电脑游戏机 (0908)	由处理器、图像处理器、键盘、电源及有关配件等部分组成，专门用于运行游戏软件。	电脑游戏机	适用于需与显示设备配套使用的电脑游戏机。	适用标准： GB4943.1 不包括手持式掌上游戏机、商用游戏机。
9. 学习机 (0909)	由中央处理器、显示处理器、具有信息输入、储存、处理功能及电源相关配件组成，主要用于学习软件运行的产品。	学习机	适用于需与显示设备配套使用的学习机。	适用标准： GB4943.1 不包括手持式学习机。

10. 复印机 (0910)	从书写、绘制或印刷的原稿得到等倍、放大或缩小的复印品的设备。	复印机	彩色或黑白的静电复印机、重氮复印机、小胶印机、油印机、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缩微阅读(复印)机、胶版复印机、油印机、静电感光复印设备(直接或间接法)、带有光学系统的感光复印设备、接触式的感光复印设备、热敏复印设备、供电电源覆盖 220V 单相交流电(包括适配器供电)的平板印刷机、胶印机等。	不包括能复制开本大于 A1 规格的复印机。
11. 服务器 (0911)	服务器是基于某种操作系统、具有通用开放体系结构, 能通过网络为客户端计算机提供各种服务的高性能的计算机产品。具有高扩充性、高可用性、高稳定性。	服务器	适用于额定功率小于 1300 瓦的服务器。具有服务器功能的磁盘阵列、网络服务器、刀片服务器等。	

十、照明电器 (2 种) 不包括光源产品。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灯具 (1001)	能分配、透出或转变一个或多个光源发出光线的器具, 并包括支承、固定和保护光源必需的所有部件(但不包括光源本身), 以及必需的电路辅助装置和与电源连接的装置。	固定式通用灯具	指不为专门目的设计的固定式灯具, 由于灯具的固定方式使之只能借助于工具才能拆卸, 或由于灯具使用在不易接触到的地方, 灯具不能轻易地从一处移到另一处。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1000V 的固定式通用灯具, 包括使用内装式变压器的固定式通用钨丝灯灯具。灯具的电源方式包括: 灯具连接装置、接线端子、与插座配合的插头、连接引线、电源线、与电源导轨连接的接合器、器具插座。 1. 悬吊在天花板上的灯具, 如枝形花灯, 库房、商场等使用的吊灯, 教室、办公室用的吊灯等; 2. 表面安装灯具, 包括天花板表面安装灯具, 如	适用标准: GB7000. 1 GB7000. 201 GB17743 GB17625. 1 不包括: 1. 固定式应急照明用灯具; 2. 隧道灯具; 3. 道路和街路照明灯具; 4. 灯具总高度不低于 2. 5m ($\geq 2. 5m$) 的柱式合

			<p>吸顶灯；墙面安装的灯具，如室内外墙壁表面安装的壁灯；厨柜表面安装灯具，如壁厨内表面安装的灯具；</p> <p>3. 安装在电源导轨上的灯具；</p> <p>4. 草坪、私人庭园用，灯具总高度低于 2.5m 的固定式灯具；</p> <p>5. 使用内装式钨丝灯变压器或转换器的固定式通用灯具。</p>	<p>成灯具和室外公共场所照明灯具；</p> <p>5. 投光灯具；</p> <p>6. 影视舞台灯具；</p> <p>7. 游泳池和类似场所用灯具；</p> <p>8. 医疗场所用灯具；</p> <p>9. 通风灯具。</p>
		可移式通用灯具	<p>指不为专门目的设计的可移式灯具，而且正常使用时，连接电源后的灯具能够从一处移到另一处。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250V 的可移式通用灯具。灯具的电源方式包括：电源线、带插头、器具插座。通过带插头的电源线连接到电网电源的灯具，可以用蝶形螺钉、钢夹、挂钩方式固定到支承物上的灯具，徒手可以很方便地从支承物上取下的灯具，均被认为是可移式通用灯具。</p> <p>1. 桌面摆放的灯具，如读写台灯；</p> <p>2. 地面摆放的灯具，如落地灯；</p> <p>3. 夹持在垂直或水平表面、或圆杆的灯具，如夹灯；</p> <p>4. 使用内装式变压器的可移式通用钨丝灯灯具；</p> <p>5. 提供带插头的控制装置的 LED 台灯。</p>	<p>适用标准：</p> <p>GB7000. 1</p> <p>GB7000. 204</p> <p>GB17743</p> <p>GB17625. 1</p> <p>不包括：</p> <p>1. 以原电池为电源的手电筒；</p> <p>2. 以蓄电池为电源的可移式灯具；</p> <p>3. 应急照明用可移式灯具；</p> <p>4. 庭园用可移式灯具；</p> <p>5. 手提灯；</p> <p>6. 灯串。</p>
		嵌入式灯具	<p>指制造厂打算完全或部分嵌入安装表面的灯具。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1000V 的嵌入式灯具。灯具的电源方式包括：灯具连接装置、接线端子、与插座配合的插头、连接引线、电源线、与电源导轨连接的接合器、器具插座。</p>	<p>适用标准：</p> <p>GB7000. 1</p> <p>GB7000. 202</p> <p>GB17743</p> <p>GB17625. 1</p> <p>不包括：</p> <p>1. 游泳池或类似场所嵌入</p>

			<p>1. 嵌入安装在吊顶或天花板表面的灯具,如格栅灯、筒灯;</p> <p>2. 嵌入安装在墙面上的灯具,如墙脚灯具;</p> <p>3. 使用内装式钨丝灯变压器或转换器的嵌入式灯具;</p> <p>4. 嵌入安装在厨柜的内、外表面上的灯具。</p>	<p>池壁或池底表面安装的水下灯具;</p> <p>2. 嵌入安装在天花板表面或墙面上的应急照明用灯具;</p> <p>3. 嵌入安装在机场地面的机场跑道灯具。</p>
		水族箱灯具	<p>用于照明一个水族箱内部的灯具,灯具被放在离水缸顶部很近的地方,或放在水缸里或水缸上。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1000V 的家用水族箱灯具。固定式的水族箱灯具的电源连接方式同固定式通用灯具;可移式的水族箱灯具的电源连接方式同可移式通用灯具。</p> <p>1. 非永久固定的水族箱的灯具,灯具可以放在水族箱水缸顶部或可移式顶部盖框、或固定式顶部盖框上的灯具,灯具可以徒手移动的;</p> <p>2. 永久固定的水族箱灯具,灯具固定在水族箱的水缸上或水族箱的固定式顶部盖框上的灯具,且灯具只能使用工具移动;</p> <p>3. 独立悬挂的水族箱灯具,灯具悬吊安装,非永久性固定于水缸。</p>	<p>适用标准:</p> <p>GB7000.1</p> <p>GB7000.211</p> <p>GB17743</p> <p>GB17625.1</p> <p>不包括:</p> <p>1. 非用于照明水族箱内部的灯具;</p> <p>2. 非家用水族箱的照明灯具。</p>
		电源插座安装的夜灯	<p>指夜晚为不需要正常照明的区域提供低照度光源的灯具。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交流 250V、50/60Hz 的采用电源插座安装的夜灯。电源连接方式:电源插头。插头直插安装的夜灯</p>	<p>适用标准:</p> <p>GB7000.1</p> <p>GB7000.212</p> <p>GB17743</p> <p>GB17625.1</p>
		地面嵌入式灯具	<p>指电源连接和电气部件在地面以下,适宜于安装到地面内的灯具。适用范围为使用电光源、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1000V 的地面嵌入式灯具。该类灯具适于在室内或室外使用,如庭园、院子、普通机动车道(非高速公路和快速路)、</p>	<p>适用标准:</p> <p>GB7000.1</p> <p>GB7000.213</p> <p>GB17743</p> <p>GB17625.1</p> <p>不包括:</p>

			<p>停车场、自行车道、人行道、行人徒步区域、游泳池或者戏水池用安全特低电压区域以外的区域、托儿所和类似场所。电源连接方式同嵌入式灯具。</p> <p>1. 地理灯具, 灯具出光面与地表平齐的地面嵌入式灯具;</p> <p>2. 矮柱灯具, 灯具的电源连接和电气部件在地面以下, 预定安装到地面内, 但灯具出光面可能高出地表的灯具。</p>	<p>1. 安装在高速公路和快速路车道的地面嵌入式灯具;</p> <p>2. 机场跑道上的地面嵌入式灯具。</p>
		儿童用可移式灯具	<p>指正常使用情况下, 连接着电源可从一处移至另一处的灯具, 而且灯具设计所提供的安全程度超过符合 GB7000. 204-2008 标准的可移式通用灯具, 是为使用时可能没有适合的人监护的儿童设计的。适用范围为光源是电源电压高于 36V 和不超过 250V 的钨丝灯或单端荧光灯的儿童用可移式灯具。电源连接方式同可移式通用灯具。在可移式罩子上面具有人物或动物的三维图形或造型的灯具</p>	<p>适用标准:</p> <p>GB7000. 1</p> <p>GB7000. 4</p> <p>GB17743</p> <p>GB17625. 1</p> <p>不包括用电池的灯具或者不与电网电源直接连接的灯具。</p>
2. 镇流器 (1002)	<p>连接在电源和一支或若干支放电灯之间, 利用电感、电容或电感电容的组合将灯电流限制在规定值的装置。镇流器还可包括电源电压转换装置, 以及有助于提供启动电压和预热电流的装置。</p>	荧光灯镇流器	<p>指连接在电源和一支或若干支荧光灯之间, 利用电感、电容或电感电容的组合将灯电流限制在规定值的装置。适用范围为采用 1000V 以下, 50Hz 或 60Hz 交流电源, 配用的荧光灯包括低气压放电的双端 (直管形) 荧光灯或单端 (环形、双管 H 形、π 形、方形或 2D 形以及多管紧凑型) 荧光灯等, 可以是开启式 (直接能看到铁芯)、封闭式 (有外壳, 外壳内灌封有树脂或黑胶)、整体式 (可以无外壳, 与灯具连成一体, 不可拆开)。</p> <p>电抗式镇流器</p> <p>谐振式镇流器</p> <p>漏磁升压式镇流器</p>	<p>适用标准:</p> <p>GB19510. 1</p> <p>GB19510. 9</p> <p>GB17743</p> <p>GB17625. 1</p> <p>不包括:</p> <p>1. 电阻式荧光灯镇流器;</p> <p>2. 荧光灯试验用基准镇流器;</p> <p>3. 荧光灯寿命试验用镇流器。</p>

		<p>放电灯（荧光灯除外）用镇流器</p>	<p>指连接在电源和一支或若干支高强度气体放电灯之间，利用电感、电容或电感电容的组合将灯电流限制在规定值的装置。适用范围为采用1000V以下，50Hz或60Hz交流电源，配用的气体放电灯包括高压汞灯、高压钠灯、金属卤化物灯以及低压钠灯等。可以是开启式（直接能看到铁芯）、封闭式（有外壳，外壳内灌封有树脂）、整体式（可以无外壳，与灯具连成一体，不可拆开）。</p> <p>阻抗式高强度气体放电灯镇流器 漏磁升压式高强度气体放电灯镇流器 超前顶峰式高强度气体放电灯镇流器（又称CWA型）</p>	<p>适用标准： GB19510.1 GB19510.10 GB17743 GB17625.1</p> <p>不包括： 1.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用电子镇流器； 2.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试验用基准镇流器； 3.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寿命试验用镇流器； 4. 霓虹灯变压器。</p>
		<p>荧光灯用交流电子镇流器</p>	<p>由电源电网供电，包含有稳定器件的交流/直流/高频逆变器，通常在高频时启动并使一支或几支荧光灯工作。适用范围为采用1000V以下，50Hz或60Hz交流电源，配用的荧光灯包括低气压放电的双端（直管形）荧光灯或单端（环形、双管H形、π形、方形或2D形以及多管紧凑型）荧光灯等。</p> <p>1. 具有金属外壳或塑料外壳，内部有装有电子元件的印刷线路板，用接线端子引出或用导线引出。可以是独立安装式或内装式，包括无电极荧光灯用电子镇流器； 2. 有一块或多块装有电子元器件的印刷线路板，具有引出线或接线端子、无独立的外壳，称为整体式电子镇流器，一般安装在支架灯具或台灯灯具内，依靠灯具外壳来防止机械损坏以及防触电等；</p>	<p>适用标准： GB19510.1 GB19510.4 GB17743 GB17625.1</p> <p>不包括： 1. 荧光灯用直流电子镇流器； 2. 仅适用于应急照明的荧光灯电子镇流器； 3. 汽车用金卤灯电子镇流器； 4. 钨丝灯用电子降压转换器。</p>

			3. 带有调光等控制功能的荧光灯交流电子镇流器。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用电子镇流器	<p>由电源电网供电，装有触发和稳定部件的转换器，这种转换器能在直流或与电源频率不同的频率下使放电灯工作，适用范围为使用 250V 以下直流电源和/或 1000V 以下、50Hz 或 60Hz 交流电源。此类镇流器输出有低频状态（150Hz～400Hz）或高频状态（20kHz～100kHz）。</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金属外壳或塑料外壳，内部有装有电子元件的印刷线路板，用接线端子引出或用导线引出。可以是独立安装式或内装式； 2. 单独的印刷线路板，具有引出线或接线端子、无独立的外壳，为整体式电子镇流器，依靠灯具外壳来防止机械损坏以及防触电等； 3. 带有调光等控制功能的放电灯（荧光灯除外）用交流/直流电子镇流器。 	<p>适用标准： GB19510.1 GB19510.13 GB17743 GB17625.1</p> <p>不包括： 1.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试验用基准镇流器； 2. 高强度气体放电灯寿命试验用电子镇流器； 3. 霓虹灯电子变压器。 4. 剧院和机动车辆用特种灯用的镇流器。</p>
		LED 模块用直流或交流电子控制装置	<p>指由电源电网供电，在安全特低电压或等效安全特低电压或更高的电压下能够为 LED 模块提供恒定的电压或电流的控制装置。适用范围为使用 250V 以下直流电源和/或 1000V 以下、50Hz 或 60Hz 交流电源。此类控制装置可以由两个或多个独立的部件组成。分为：恒流型控制装置、恒压型控制装置、非纯恒流型控制装置、非纯恒压型控制装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金属外壳或塑料外壳，内部装有电子元件的印刷线路板，用接线端子或用导线引出； 2. 用一块装有电子元器件的印刷线路板，具有引出线或接线端子，外面包有一层绝缘衬或用树脂灌封在灯具内，无独立的外壳，称为整体式 	<p>适用标准： GB19510.1 GB19510.14 GB17743 GB17625.1</p> <p>不包括： 带有灯头和/或整体 LED 控制装置的球泡灯，LED 灯管等。</p>

			LED 模块用控制装置，一般安装在 LED 支架灯具或 LED 台灯灯具内，依靠灯具外壳来防止机械损坏以及提供防触电保护； 3. 可以带有调光等控制功能。	
--	--	--	--	--

十一、机动车辆及安全附件（16 种） 1. 在中国公路及城市道路上行驶的 M 类汽车、N 类汽车和 O 类挂车（须上普通牌照的车辆）； 2. 在中国公路及城市道路上行驶的摩托车产品； 3. 以上两类产品的安全附件。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汽车（1101）	1. 由动力驱动，具有四个或四个以上车轮的非轨道承载车辆； 2. 设计和制造上需要由汽车牵引，才能在道路上正常使用的无动力道路车辆。	M 类汽车	至少有四个车轮并且用于载客的机动车辆。 1. M1 类：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不超过九座的载客车辆； 2. M2 类：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超过九个，且最大设计总质量不超过 5000kg 的载客车辆； 3. M3 类：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超过九个，且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 5000kg 的载客车辆。	1. 车辆分类应符合 GB/T15089 标准规定。 2. 车辆定义应符合 GB/T3730.1 标准规定。 3. 专用车辆定义应符合 GB/T17350 标准规定。 4. 不包括： （1）三类底盘：缺少车身或驾驶室、货箱（车厢）的汽车； （2）GB7258 中规定的低速汽车（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的总称）； （3）无轨电车；
		N 类汽车	至少有四个车轮并且用于载货的机动车辆。 1. N1 类：最大设计总质量不超过 3500kg 的载货车辆； 2. N2 类：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 3500kg，但不超过 12000kg 的载货车辆； 3. N3 类：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 12000kg 的载货车辆。	

		0类挂车	挂车（包括半挂车）。 1.01类：最大设计总质量不超过750kg的挂车； 2.02类：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750kg，但不超过3500kg的挂车； 3.03类：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3500kg，但不超过10000kg的挂车； 4.04类：最大设计总质量超过10000kg的挂车。	（4）在轨道上行驶的车辆、农业与林业用拖拉机和各种工程机械以及其他并非为道路上行驶和使用而设计和制造、主要用于封闭道路和场所作业施工的轮式专用车辆。
2. 摩托车（1102）	由动力装置驱动的，具有两个或三个车轮的道路车辆。	L1类摩托车	无论采用何种驱动方式，其最大设计车速不大于50km/h的摩托车，且： ——如使用内燃机，其排量不大于50mL； ——如使用电驱动，其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总和不大于4kW； ——装有一个驱动轮和一个从动轮的轻便摩托车。	1. 车辆分类应符合GB/T15089标准规定。 2. 车辆定义应符合GB7258和GB/T5359.1标准规定。 3. 不包括： （1）整车整备质量超过400kg的不带驾驶室的三轮车辆； （2）整车整备质量超过600kg的带驾驶室的三轮车辆； （3）最大设计车速、整车整备质量、外廓尺寸等指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规定的，专供残疾人驾驶的机动轮椅车； （4）电驱动的，最大设计车速不大于20km/h，具有人力骑行功能，且整车整备质量、外廓尺寸、电动机额定功率等指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规定的两轮车
		L2类摩托车	无论采用何种驱动方式，其最大设计车速不大于50km/h的摩托车，且： ——如使用内燃机，其排量不大于50mL； ——如使用电驱动，其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总和不大于4kW； ——装有与前轮对称分布的两个后轮的轻便摩托车。	
		L3类摩托车	无论采用何种驱动方式，其最大设计车速大于50km/h，或如使用内燃机，其排量大于50mL，或如使用电驱动，其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总和大于4kW的，装有一个从动轮和一个驱动轮的普通摩托车。	
		L4类摩托车	无论采用何种驱动方式，其最大设计车速大于50km/h，或如使用内燃机，其排量大于50mL，或如使用电驱动，其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总和大于	

			4kW 的, 右侧装有边车的摩托车。	辆; (5) 电驱动的, 最大设计车速不大于 20km/h 的三轮车辆。
		L5 类摩托车	无论采用何种驱动方式, 其最大设计车速大于 50km/h, 或如使用内燃机, 其排量大于 50mL, 或如使用电驱动, 其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总和大于 4kW 的, 装有与前轮对称分布的两个后轮的普通摩托车, 且如设计和制造上允许装载货物或载运乘员, 其最大设计车速小于 70km/h。	
3. 消防车 (1804)	在火灾等事故现场, 用于喷射灭火剂、抢险救援的专用特种车辆。	消防车	罐类消防车: 泡沫消防车、水罐消防车。 举高类消防车: 登高平台消防车、云梯消防车、举高喷射消防车。 特种类消防车: 抢险救援消防车、照明消防车、器材消防车、排烟消防车。	1. 适用标准: GB7956 2. 不包括普通救护车、普通洒水车。
4. 摩托车发动机 (1103)	——	摩托车发动机	驱动摩托车行驶的发动机。	不包括: 1. 助力自行车用的发动机; 2. 通用汽油机。
5. 汽车安全带 (1104)	汽车安全带	汽车安全带	安装在 M、N 类车辆的座椅上, 作为成年乘员独立装备单独使用的安全带产品, 如腰带、三点式安全带、全背带式安全带等。	1. 适用标准: GB14166 GB8410 2. 不包括: (1) 用于特定车辆类型的约束系统; (2) 儿童乘员使用的安全带和约束系统; (3) 构成安全带总成或约束系统的零部件 (如: 安全带织带、卷收器、带扣、

				预紧装置、调节装置等)。
6. 机动车喇叭 (1106)	汽车和摩托车用声响警告装置 (AWD)	机动车用喇叭	以电或压缩空气驱动的 M、N、L3、L4、L5 类机动车用喇叭总成产品。	1. 适用标准： GB15742 2. 不包括： (1) 构成喇叭总成的零件； (2) 轻便摩托车 (L1 和 L2 类) 用的喇叭； (3) 警用、消防和救护等车辆使用的特殊用途的喇叭； (4) 蜂鸣器 (倒车、防盗等用途)； (5) 防盗报警系统中的喇叭； (6) 车内音响用的喇叭。
7. 机动车回复反射器 (1107)	机动车回复反射器	机动车回复反射器	汽车或摩托车上单独使用成形的回复反射器产品。	1. 适用标准： GB11564 2. 不包括： 可制成回复反射器的光学单元材料。
8. 机动车制动软管 (1108)	机动车制动软管	机动车制动软管	M 类、N 类、O 类和 L 类机动车辆的制动系统使用的： 1. 液压、气压和真空制动软管总成； 2. 气压和真空制动软管 (限于安装于车辆上的制动软管不带永久性软管接头的情况)。	1. 适用标准： GB16897 2. 不包括： 可构成软管总成的零件，如：成形软管 (软管总成带永久性管接头时)、管接头、护套等。

9. 机动车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 (1109、1116)	M 类、N 类、O 类和 L 类机动车辆使用的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 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设计用于照明道路或向其他使用道路者发出光信号的装置（简称灯具）。	汽车用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汽车灯具） (1109)	1. 单独或组合的汽车前照灯、前雾灯、后雾灯、前位灯、后位灯、示廓灯、制动灯、倒车灯、转向信号灯、昼间行驶灯、角灯、驻车灯、侧标志灯、后牌照板照明装置、自适应照明系统（AFS）、回复反射器和尾部标志板等； 2. 仅仅不带灯泡和/或插座的灯具装置。	1. 各种类型灯具的定义见 GB4785 和 GB18100。 2. 不包括： （1）构成灯具总成的零件（如反射镜、配光镜、灯泡、壳体，可制成回复反射器或尾部标志板的光学单元材料等）； （2）外部装饰性灯具（如绿色、蓝色等装饰灯）和汽车内部照明灯具（如阅读灯、踏步灯等）。
		摩托车用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摩托车灯具） (1116)	1. 单独或组合的摩托车前照灯、前位灯、后位灯、制动灯、转向信号灯、后牌照板灯、前雾灯、后雾灯、倒车灯和回复反射器等； 2. 仅仅不带灯泡和/或插座的灯具装置。	
10. 机动车辆间接视野装置(1110、1115)	安装在 M 类、N 类和 L 类机动车辆上的间接视野装置。 间接视野装置：驾驶员用来观察直接视野无法观察到的车辆邻近交通区域的装置。包括传统的光学视镜、摄像机-监视器或其他能够向驾驶员提供间接视野信息的装置。	汽车视镜(1110)	通过反射面在规定的视野内看清车辆后方和侧方图像各类内视镜、外视镜和监视器等光学视镜总成。	1. 适用标准： GB15084 GB17352 2. 不包括： （1）构成视镜总成的零件（如镜片、支架、壳体等）； （2）起类似间接视野作用的雷达等装置； （3）潜望镜等复杂光学系统。
		摩托车后视镜 (1115)	用于提供清晰后方视野的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的后视镜总成。	
		摄像机-监视器装置 (1110)	通过摄像机与监视器组成的系统，看清车辆邻近区域图像的装置。包括摄像机、监视器、记录装置等，具体定义见 GB15084。	
11. 汽车内饰件 (1111)	汽车内饰件	汽车内饰件	安装于 M、N、O 类汽车内下述位置，由有机材料或有机复合材料制成的，并符合标准试样尺寸（长 356mm，宽 100mm）的内饰件： 1. 乘客舱、驾驶舱和行李舱内的内饰件； 2. 发动机舱内使用的隔热内饰件； 3. 公共汽车和发动机后置的公路客车、旅游客车，其发动机舱使用的隔音材料。	1. 适用标准： GB8410 2. 不包括： （1）尺寸不符合标准试样（长 356mm、宽 100mm）的汽车内饰件； （2）已随汽车座椅及头枕、汽车安全带等产品一起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的

				内饰件。
12. 汽车门锁及门保持件（1112）	汽车门锁及门保持件	汽车门锁	1. M1类和N1类车辆上用于乘员进出的汽车侧门（包括滑动门）或后门的门锁总成； 2. 上述门锁的锁体。	1. 适用标准： GB15086 2. 不包括： （1）可构成门锁总成的零件，如锁扣、挡块、内外操纵和锁止装置、钥匙、锁眼等； （2）折叠门、上卷门和易于拆卸的简易门等的门锁； （3）门锁电控系统（如中控锁）。
		汽车铰链	M1类和N1类车辆上用于乘员进出的汽车侧门或后门的门铰链。	1. 适用标准： GB15086 2. 不包括： （1）折叠门、上卷门和易于拆卸的简易门等的门保持件； （2）滑动门的导轨和/或其他支撑部件。
13. 汽车燃油箱（1113）	汽车燃油箱	汽车燃油箱	1. 以汽油、柴油为燃料的M类和N类汽车的金属燃油箱和塑料燃油箱产品； 2. 仅仅不带箱盖的燃油箱产品。	1. 适用标准： GB18296 2. 不包括： （1）构成燃油箱总成的零件（如箱盖、安全阀、管路等）； （2）LPG和CNG等双燃料燃油箱的供气部分。

14. 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 (1114)	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	1. 汽车座椅; 2. 座椅头枕。	1. M、N类汽车的座椅; 2. 上述座椅使用的头枕 (如其单独出厂、销售或进口)。	1. 适用标准: GB15083 GB11550 GB13057 GB24406 GB8410 2. 不包括: (1) 侧向座椅、后向座椅及其头枕; (2) M2、M3 类汽车中 A 级、I 级汽车使用的座椅及其头枕 (如: 城市公交车使用的座椅及头枕); (3) 儿童乘员使用的座椅系统; (4) 客车和卡车的卧铺; (5) 构成座椅总成的零件, 如座椅骨架、座椅护面等; (6) 构成头枕总成 (如其单独出厂、销售或进口) 的零件, 如头枕骨架、头枕护面等。
15. 汽车行驶记录仪 (1117)	对车辆行驶速度、时间、里程、位置以及有关车辆行驶的其他状态信息进行记录、存储并可通过数据通信实现数据输出的数字式电子记录装置。	1. 汽车行驶记录仪; 2. 具有行驶记录功能且行驶记录功能符合 GB/T19056 要求的卫星定位装置。	校车、公路客车和旅游客车、未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车、半挂牵引车和总质量大于等于 12000kg 的货车上安装的汽车行驶记录仪、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	适用标准: GB/T19056 GB7258

16. 车身反光标识 (1118)	为增强车辆的可识别性而粘贴在车身表面的反光材料的组合。	车身反光标识	1. 货车、货车底盘改装的专项作业车和挂车(组成拖拉机运输机组的挂车除外)后部和侧面设置的车身反光标识; 2. 半挂牵引车在驾驶室后部上方设置的车身反光标识。	适用标准: GB23254 GB7258
----------------------	-----------------------------	--------	--	----------------------------

十二、机动车辆轮胎 (3 种)				
1. 安装在机动车辆车轮上, 供机动车辆行驶使用的圆环形弹性制品;				
2. 轮胎定义应符合 GB/T6326;				
3. 不包括翻新轮胎、专为竞赛设计的轮胎。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轿车轮胎 (1201)	设计用于轿车的轮胎。	轿车子午线轮胎	新的轿车充气子午线轮胎。	适用标准: GB9743
		轿车斜交轮胎	新的轿车充气斜交轮胎。	
2. 载重汽车轮胎 (1201)	设计用于载重汽车和客车及其拖挂车的轮胎。	载重汽车子午线轮胎	新的载重汽车充气子午线轮胎。	适用标准: GB9744
		载重汽车斜交轮胎	新的载重汽车充气斜交轮胎。	
3. 摩托车轮胎 (1202)	设计用于两轮或整车整备质量不超过400kg的三轮机动车的轮胎。	摩托车轮胎	新的摩托车充气轮胎。	适用标准: GB518

十三、安全玻璃 (3 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汽车安全玻璃 (1301)	由无机材料、无机材料与有机材料经复合或处理而成的产品, 当这类产品用于车辆上时, 能最大限度地减少人	汽车夹层玻璃	用于汽车、工程车辆或农用车辆上的, 由两层或多层玻璃与一层或多层有机材料粘结而成的安全玻璃, 也称夹胶玻璃。	1. 适用标准: GB9656 2. 不包括:

	员伤害的可能性，且应具有视野、强度和耐磨性等特殊要求的产品。	汽车区域钢化玻璃	用于汽车、工程车辆或农用车辆上的，分区域控制碎片颗粒的特殊钢化玻璃。	车辆前风窗以外用刚性塑料材料。
		汽车钢化玻璃	用于汽车、工程车辆或农用车辆上的，通过适当处理的安全玻璃材料，一旦破碎其碎片可以最大程度减少对人体的伤害。	
		汽车塑玻复合材料	用于汽车、工程车辆或农用车辆上的，由玻璃与有机塑料材料复合而成的材料，通常在车内侧面为有机塑料材料。	
		汽车中空玻璃	用于汽车、工程车辆或农用车辆上的，由两层或多层钢化或夹层玻璃组合而成的中空玻璃。	
2. 建筑安全玻璃 (1302)	建筑物上使用的，当应用和破坏时对人体伤害程度达到最小的玻璃。	建筑夹层玻璃	1. 由两层或多层玻璃与一层或多层有机材料粘结而成的安全玻璃，也称夹胶玻璃； 2. 可细分为：建筑钢化夹层玻璃、建筑普通夹层玻璃、建筑用太阳能光伏夹层玻璃； 3. 建筑用太阳能光伏夹层玻璃是指由玻璃、太阳能电池、中间层、汇流条、绝缘胶带、引出端等材料组成，用中间层分隔并通过处理使其粘接为一体，且具有发电功能的产品统称，俗称双玻组件或三玻组件。	适用标准： GB15763.3（适用于建筑夹层玻璃） GB29551（适用于建筑用太阳能光伏夹层玻璃）
		建筑钢化玻璃	1. 用于建筑物上，经热处理加工的特殊玻璃，一旦破碎其碎片可以最大程度减少对人体的伤害； 2. 可细分为：建筑装饰类钢化玻璃、建筑普通钢化玻璃、太阳能光伏组件封装用钢化玻璃； 3. 太阳能光伏组件封装用钢化玻璃是指使用在光伏组件的前板玻璃或背板钢化玻璃。	1. 适用标准： GB15763.2 2. 不包括： (1) 采用化学方法钢化的玻璃； (2) 家具、家电用钢化玻璃。

		建筑安全中空玻璃	用于建筑上的内、外侧均由钢化或夹层玻璃组合而成的中空玻璃。	1. 适用标准： GB/T11944 2. 不包括： 内侧或外侧由普通玻璃组成的中空玻璃。
3. 铁道车辆安全玻璃（1303）	由无机材料、无机材料与有机材料经复合或处理而成的产品，当这类产品用于轨道车辆上时，能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害的可能性，且应具有视野、强度和耐磨性等特殊要求的产品。	铁道车辆用前风窗夹层玻璃	使用在轨道车辆前风窗部位的，由两层或多层玻璃与一层或多层有机材料粘结而成的安全玻璃。	适用标准： GB14681.2
		铁道车辆前窗以外用夹层玻璃	轨道车辆除前风窗以外部位使用的，由两层或多层玻璃与一层或多层有机材料粘结而成的安全玻璃。	适用标准： GB18045
		铁道车辆用安全中空玻璃	轨道车辆除前风窗以外部位使用的，由两层或多层钢化或夹层玻璃组合而成的中空玻璃。	
		铁道车辆钢化玻璃	轨道车辆除前风窗以外部位使用的，通过适当处理的安全玻璃材料，一旦破碎其碎片可以最大程度减少对人体的伤害。	

十四、农机产品（2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植物保护机械（1401）	通过液力、气力、热力分散并喷射农药，用于防治植物病、虫、害和/或其他生物侵害的机具。	背负式喷雾喷粉机	1. 由操作者背负，利用汽油机驱动高速离心风机产生的气流进行喷雾或喷粉的机器； 2. 主要由汽油机、药箱总成、风机总成、机架等件组成。	适用标准： GB10395.1（仅适用于自走式、牵引式、悬挂式、半悬挂式、风送式植保机械） GB10395.6
		背负式动力喷雾机	1. 由操作者背负，由汽油机驱动小型液泵利用液力进行喷雾的机器； 2. 由汽油机、药液箱、液泵、机架等组成。	
		背负式喷雾器	1. 由操作者背负，用手摇杠杆驱动液泵利用液力进行喷雾的机器； 2. 主要由药箱、空气室、液泵、喷射部件等组成。	

		背负式电动喷雾器	<p>1. 由操作者背负，以蓄电池为能源，驱动微型直流电机，带动液泵进行喷雾的机器；</p> <p>2. 主要由微型电机、液泵、蓄电池、药箱、喷射部件等组成。</p>	
		压缩式喷雾器	<p>1. 用手动气泵（打气筒）向药液箱内充入压缩气体，使机具中的药液具有压力并从喷头喷出的机器；</p> <p>2. 主要由药箱、气泵、喷射部件、压力表等部件组成。</p>	
		踏板式喷雾器	<p>1. 扳动加长杠杆驱动装在脚踏板上的液泵进行喷雾的机器；</p> <p>2. 主要由液泵、气室、喷射部件和杠杆组件组成。</p>	
		烟雾机	<p>1. 利用热能或利用空气压缩机的气体压力能使药液雾化成烟雾微粒散布的喷雾机器；</p> <p>2. 烟雾机按雾化原理分为热烟雾机和常温烟雾机。热烟雾机是利用热能使油剂农药在烟化管内发生蒸发、裂化形成烟雾；常温烟雾机是利用空气压缩机产生的压缩空气的压力能使药液与高速气流混合，在常温下形成烟雾。</p>	
		动力喷雾机	<p>1. 由发动机或电机驱动液泵进行液力喷雾的机器；</p> <p>2. 按照机架型式和携带方式又可分为担架式、手推车式、手提式和车载式等。主要组成部件为内燃机、液泵、喷射部件和药液箱。其中担架式和手提式机动喷雾机没有药液箱。</p>	

		<p>喷杆式喷雾机</p> <p>1. 用装有喷头的喷杆喷洒药液的机器,分为悬挂式、牵引式和自走式等;</p> <p>2. 其主要工作部件为:药液箱、液泵、喷杆、喷头、调压阀和控制阀等。工作时由动力驱动液泵,将药液箱中的药液以一定的压力通过控制阀和输液管路输往喷杆,当喷头处的喷雾液体压力达到预定值时,防滴装置便自动开启,药液以雾状喷出。</p>		
		<p>风送式喷雾机</p> <p>1. 靠风机产生的高速气流雾化药液或辅助雾化药液,并输送雾滴的喷雾机器;</p> <p>2. 工作时内燃机或电动机驱动风机和液泵,液泵将药液箱中的药液以一定的压力输往喷筒上的多个喷头,喷头喷出的药液在高速气流的作用下,进一步雾化成细小的雾滴并被定向送往目标物。</p>		
		<p>电动气力超低量喷雾器</p> <p>由高速电机驱动风机,产生高速气流,通过气液流喷头雾化成极小雾粒的机器。</p>		
2. 轮式拖拉机 (1402)	通过车轮行走,具有两轴(或多轴),用于牵引、推动、携带或/和驱动配套农具进行作业的自走式动力机械。	以单缸柴油机或功率不大于18.40kW(25马力)的多缸柴油机为动力的轮式拖拉机	<p>1. 一般由柴油机、底盘和电器系统组成;</p> <p>2. 拖拉机底盘由传动系、行走系、转向系、制动系和工作装置组成;</p> <p>3. 工作装置主要用来连接或吊挂农具,以便和各种农具配套完成不同作业。</p>	<p>1. 适用标准: GB18447.1 GB18447.4</p> <p>2. 不包括: 手扶拖拉机。</p>

十五、电信终端设备(9种)

1. 适用于连接到公共通信网(包括PSTN/无线通信网络/公共互联网)内的非通信运营商管理维护的用户端通信产品;
2. 电信终端产品配套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应随整机检测,不在CCC认证范围;
3. 适用标准:GB4943.1、GB9254、YD/T993(备注中已注明标准的产品除外)。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调制解调器（含卡）（1601）	在商业和民用设备内使用的，具有调制解调功能的终端产品（包括内置卡）。	调制解调器（含卡）	音频调制解调器、基带调制解调器、xDSL 调制解调器等。	不包括： 工业系统控制专业调制解调器、电力调制解调器（PLC）、电缆调制解调器。
2. 传真机（1602）	在商业和民用设备内使用的，具有传真功能的办公和家用设备。	传真机	传真机、电话语音传真卡、多功能传真一体机等。	不包括： 工业传真机。
3. 固定电话终端及电话机附加装置（1603）	在 PSTN 网络终端处使用的，连接在有线用户线上的，不需要通过无线电方式工作的各类电话机。	固定电话终端	普通电话机、主叫号码显示电话机、卡式管理电话机、录音电话机、投币电话机、智能卡式电话机、IC 卡公用电话机、免提电话机、数字电话机、智能短信电话机等。	
	在 PSTN 网络终端处使用的，连接在有线用户线上的，为实现非语音通话功能的独立电话机附加装置。	电话机附加装置	答录盒、主叫号码显示器、电话报警器、电话遥控开关、电话拨号器、卡式电话管理系统、电话分线器、电话计费等。	
4. 无绳电话终端（1604）	在 PSTN 网络终端处使用的，由座机（或主机）和手机（或副机）组成的，座机通过有线用户线与交换机相连，座机与手机之间采用无线通信方式，手机可随身携带，在有效的距离内可实现收铃、拨号和通话功能的电信终端产品。	无绳电话终端	模拟无绳电话机、2.4GHz 数字无绳电话机。	1. 适用标准： GB4943.1 GB19483 YD/T993 2. 不包括： 无线集群电话。
5. 集团电话（1605）	在非通信运营商管理维护的通信机房中使用的，具有连接 220V 单相工频电源的，对语音、数据等信息进行交换处理的系统。系统的组成包括主机和专用外部设备（如果有专用外部设备的情况）。	集团电话	电话会议总机、集团电话（含程控用户交换机）、电话用户交换机等。	不包括： 网络计费系统、网络信令系统、集团电话专用话机。
6. 移动用户终端（1606）	在为社会公众服务的公共移动通信网络中使用，实现通信功能的各类制	移动用户终端	GSM/GPRS 用户终端设备、CDMA、CDMA1X、CDMA2000 用户终端设备、TD-SCDMA 用户终端设备、WCDMA	1. 适用标准： GB4943.1

	式蜂窝移动终端设备。包含移动通信模块。		用户终端设备、TD-LTE 用户终端设备和使用以上制式的其它终端设备（包括车载、固定台、通信模块、无线数据终端、可穿戴式设备等）。	GB/T19484.1 GB/T22450.1 YD/T1592.1 YD/T1595.1 YD/T2583.14 2. 不包括： PHS 手机、对讲机、SCDMA 终端、工业环境和预定仅在室外环境中使用的模块。
7. ISDN 终端 (1607)	在 ISDN 线路终端使用的，连接在 ISDN 线路上的用户终端设备（包括内置卡）。	ISDN 终端	网络终端设备（NT1、NT1+）、终端适配器（卡）TA。	
8. 数据终端(含卡) (1608)	在非通信运营商管理维护的机房使用的、具有数据存储、转换和传递功能的通信终端产品（包括内置卡）。	数据终端（含卡）	存储转发传真/语音卡、以太网集线器（工作电压覆盖 220V 单相工频，且端口固定，且通信端口全部为以太网端口）、接口转换器、POS 终端（彩票销售终端）等。	
9. 多媒体终端 (1609)	在非通信运营商管理维护的机房使用的，利用公共通信网络对语音、图像、数据进行双向传递的多媒体终端产品。	多媒体终端	可视电话、会议电视终端、信息点播终端、会议电视多点控制单元（MCU）、网络机顶盒等。	

十六、消防产品（15 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产品分类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	------	--------	---------------	----

1. 火灾报警产品 (1801)	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1. 对悬浮在大气中的燃烧和/或热解产生的固体或液体微粒敏感的点型火灾探测器； 2. 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点型离子感烟火灾探测器、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无线点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4715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1. 对温度和/或升温速率和/或温度变化响应的点型火灾探测器； 2.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无线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4716
	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1. 一个包括感烟探测、电源和报警器件的报警器，主要用于家庭住宅的火灾探测和报警； 2. 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独立式离子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适用标准： GB20517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通过手动启动器件发出火灾报警信号的装置。	1. 适用标准： GB19880 2. 不包括： 防盗报警按钮。
	点型紫外火焰探测器	点型紫外火焰探测器	对火焰中波长小于 300nm 的紫外光辐射响应的火焰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12791
	特种火灾探测器	点型红外火焰探测器	对火焰中波长大于 850nm 的红外光辐射响应的火焰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15631
		吸气式感烟火灾探测器	采用吸气工作方式获取探测区域火灾烟参数的感烟火灾探测器。	
图像型火灾探测器		使用摄像机、红外热成像器件等视频设备或它们的组合方式获取监控现场视频信息，进行火灾探测的探测器。		

		点型一氧化碳火灾探测器	对一氧化碳响应的点型火灾探测器。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应用光束被烟雾粒子吸收而减弱的原理的线型感烟火灾探测器。	1. 适用标准： GB14003 2. 不包括： 红外光束入侵探测器。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1. 探测被保护线路中的剩余电流、温度等电气火灾危险参数变化的探测器； 2.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测温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1. 适用标准： GB14287.2 GB14287.3 2. 不包括： 漏电保护器。
		电气火灾监控设备	能接收来自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的报警信号，发出声、光报警信号和控制信号，指示报警部位，记录并保存报警信息的装置。	适用标准： GB14287.1
	火灾显示盘	火灾显示盘	火灾报警指示设备的一部分。它是接收火灾报警控制器发出的信号，显示发出火警部位或区域，并能发出声光火灾信号的楼层或区域显示盘（显示器）。	适用标准： GB17429
	火灾声和/或光警报器	火灾声光警报器	1.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分开设置，火灾情况下能够发出声和/或光火灾警报信号的装置； 2. 火灾声光警报器、火灾声警报器、火灾光警报器。	1. 适用标准： GB26851 2. 不包括： 气体释放警报器、民用警告灯。

	火灾报警控制器	火灾报警控制器	<p>1. 作为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控制中心，能够接收并发出火灾报警信号和故障信号，同时完成相应的显示和控制功能的设备；</p> <p>2. 火灾报警控制器、独立型火灾报警控制器、区域型火灾报警控制器、集中型火灾报警控制器、集中区域兼容型火灾报警控制器、无线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p>	<p>1. 适用标准： GB4717</p> <p>2. 不包括： 防盗报警控制器。</p>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消防联动控制器	接收火灾报警控制器或其他火灾触发器件发出的火灾报警信号，根据设定的控制逻辑发出控制信号，控制各类消防设备实现相应功能的控制设备。	<p>1. 适用标准： GB16806</p> <p>2. 不包括： （1）非消防电气控制装置； （2）普通广播设备； （3）普通电话； （4）计算机信息显示查询装置； （5）民用电动开门、窗机、防盗电磁门吸； （6）非消防系统用中继模块、控制模块。</p>
		气体灭火控制器	用于控制气体灭火系统的控制器。	
		消防电气控制装置	<p>1. 用于控制各类电动消防设施的控制装置；</p> <p>2. 消防电气控制装置(消防水泵电气控制装置、消防防排烟风机电气控制装置、消防电动门窗电气控制装置等)。</p>	
		消防设备应急电源	交流电源断电时，能够为各类消防设备供电的电源设备。	
		消防应急广播设备	用于火灾情况下的进行应急广播的设备。	
		消防电话	用于消防控制中心（室）与建筑物中各部位之间通话的电话系统。由消防电话总机、消防电话分机和传输介质构成。	
		传输设备	将火灾报警控制器发出的火灾报警信号传输给火警调度台的设备。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消防控制中心安装的用来模拟现场火灾探测器等部件的建筑平面布局，能如实反映现场火灾、故障等状况的显示装置。	

		消防电动装置	1. 电动消防设施的专用驱动、释放装置； 2. 消防电动装置（消防电动开窗机）、消防电动装置（消防电动开门机）等。	
		消火栓按钮	用于向消火栓水泵控制器或消防联动控制器发送启动控制信号的按钮。	
		模块	1. 用于控制器和其所连接的受控设备和受控部件之间信号传输的设备； 2. 输入模块、输出模块、输入/输出模块、中继模块。	
	防火卷帘控制器	防火卷帘控制器	用于控制防火卷帘的电控设备。	1. 适用标准： GA386 2. 不包括： 普通卷帘控制器。
	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1. 对温度和/或升温速率和/或温度变化响应的线型火灾探测器； 2. 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缆式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空气管式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分布式光纤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光纤光栅线型感温火灾探测器、线式多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16280
	家用火灾报警产品	家用火灾报警产品	1. 在家庭住宅户内使用的火灾探测报警产品； 2. 点型家用感烟火灾探测器、点型家用感温火灾探测器、燃气管道专用电动阀、手动报警开关、家用火灾报警控制器、控制中心监控设备。	适用标准： GB22370
	城市消防远程监控产品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设置在联网用户端，能够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实时状态监测，并通过报警传输网络，向监控中心传送联网用户火灾报警、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状态等信息的装置。	适用标准： GB26875.1

	可燃气体报警产品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作为可燃气体报警系统的控制中心，能够显示可燃气体浓度，接收并发出可燃气体报警信号和故障信号，同时完成相应的显示和控制功能的设备。	适用标准： GB16808
		可燃气体探测器	1. 探测被监视区域的可燃气体浓度的探测器； 2. 测量范围为 0~100%LEL 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测量范围为 0~100%LEL 的独立式可燃气体探测器、测量范围为 0~100%LEL 的便携式可燃气体探测器、测量人工煤气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测量人工煤气的独立式可燃气体探测器、测量人工煤气的便携式可燃气体探测器。	适用标准： GB15322.1 GB15322.2 GB15322.3 GB15322.4 GB15322.5 GB15322.6
2. 消防水带 (1802)	有衬里消防水带	有衬里消防水带	1. 由各类编织层、衬里（或兼有覆盖层）紧密结合组成的，用于消防供水或输送其他液体灭火剂的消防水带； 2. 设计工作压力分别为 0.8MPa、1.0MPa、1.3MPa、1.6MPa、2.0MPa、2.5MPa； 3. 内径的公称尺寸分别为 25mm、40mm、50mm、65mm、80mm、100mm、125mm、150mm、200mm、250mm、300mm； 4. 基本长度分别是 15m、20m、25m、30m、40m、60m、200m。	1. 适用标准： GB6246 2. 不包括： 普通农用水带； 3. 获证产品的长度允许向下覆盖，长度长的产品规格覆盖长度短的产品规格，如：60m 长度的获证产品包含 60m、40m、30m、25m、20m、15m 长度。
	消防湿水带	消防湿水带	1. 在一定压力下，能够均匀渗水，使带身湿润，在火场起到保护作用的，用于消防供水或输送其他液体灭火剂的消防水带； 2. 设计工作压力分别为 0.8MPa、1.0MPa、1.3MPa、1.6MPa、2.0MPa、2.5MPa； 3. 内径的公称尺寸分别为 25mm、40mm、50mm、65mm、80mm、100mm、125mm、150mm、200mm、250mm、300mm； 4. 基本长度分别是 15m、20m、25m、30m、40m、60m、200m。	

	消防软管卷盘	消防软管卷盘	<p>1. 由阀门、输入管路、卷盘、软管和喷枪组成，能在迅速展开软管的过程中喷射灭火剂的灭火器具；</p> <p>2. 额定工作压力分别为 0.8MPa、1.0MPa、1.6MPa、2.5MPa、4.0MPa；</p> <p>3. 软管内径的公称尺寸分别为 13mm、16mm、19mm、25mm、32mm、38mm；</p> <p>4. 软管长度分别是 15m、20m、25m、30m、40m、60m。</p>	<p>1. 适用标准：GB15090</p> <p>2. 不包括：普通软管卷盘；</p> <p>3. 获证产品的软管长度允许向下覆盖，软管长度长的规格认证产品覆盖软管长度短的产品规格，如：30m 的获证产品包含 30m、25m、20m、15m 长度的消防软管卷盘。</p>
	消防吸水胶管	消防吸水胶管	<p>1. 供消防从天然水源或室外消火栓吸水用的胶管；</p> <p>2. 直管式消防吸水胶管、盘管式消防吸水胶管。</p>	适用标准：GB6969
3. 喷水灭火产品 (1803)	喷头	洒水喷头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使用的控火型洒水喷头，包括开式喷头和闭式喷头。	适用标准：GB5135.1
		水雾喷头	<p>1. 在一定压力作用下将水流分解成直径 1mm 以下的水滴，并按设计洒水形状喷洒水雾的喷头；</p> <p>2. 常见的雾化角有 45°、60°、90°、120°、150°。</p>	适用标准：GB5135.3
		早期抑制快速响应 (ESFR) 喷头	火灾初期可感温快速自动开启并可使一定冲量的水按规定的形状和密度在设计保护面积上分布，从而早期抑制火灾的灭火型洒水喷头。	适用标准：GB5135.9
		扩大覆盖面积洒水喷头	具有比常规洒水喷头更大的特定保护面积的洒水喷头。	适用标准：GB5135.12
		家用喷头	安装在家庭和其他类似居住空间内，在预定的温度范围内自行启动，按设计的洒水形状和流量洒水到设计保护区域内的洒水喷头。	适用标准：GB5135.15

		水幕喷头	用于持续喷水形成水幕帘，对防护物体表面进行保护并形成防火分隔水幕的喷头。	适用标准： GB5135. 13
报警阀		湿式报警阀	只允许水流入湿式灭火设备并在规定压力、流量下驱动配套部件报警的单向阀。	适用标准： GB5135. 2
		干式报警阀	在出口侧充以压缩气体，当气压低于预定值时能使水自动流入喷水设备并进行报警的单向控制阀门。	适用标准： GB5135. 4
		雨淋报警阀	通过电动、机械或其他方式开启，使水能够自动单向流入喷水设备，并同时报警的单向控制阀门。	适用标准： GB5135. 5
		水流指示器	水流指示器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使用，将水流信号转换成电信号的报警装置。
压力开关		压力开关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使用，将设备的压力信号转换为电信号的装置。	适用标准： GB5135. 10
消防通用阀门		消防闸阀	用于消防供水和给水管道，能够控制管道开启和封闭的阀门。	1. 适用标准： GB5135. 6 2. 不包括： 工业用普通阀门。
		消防球阀		
		消防蝶阀		
		消防电磁阀		
		消防信号蝶阀		
		消防信号闸阀		
	消防截止阀			
感温元件		自动灭火设备用玻璃球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在设定温度范围内启动的感温玻璃球。	适用标准： GB18428

		消防用易熔合金元件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采用合金材料制作、易受热熔化并产生释放动作的元件。	适用标准： GA863
	预作用装置	预作用装置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平时能维持设备侧处于干式状态，接到消防信号后能开启使设备侧由干式转为湿式状态并报警的单向阀组装置。	适用标准： GB5135. 14
	减压阀	减压阀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通过自身结构部件实现在进口压力和流量变动时将出口压力降至某一需要出口压力的阀门。	适用标准： GB5135. 17
	加速器	加速器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采用机械手段，排放干式报警阀中的气体，加速干式报警阀开启时间的快开装置。	适用标准： GB5135. 8
	末端试水装置	末端试水装置	用于监测自动喷水灭火设备末端压力，并可检验设备启动、报警及联动等功能的装置。	适用标准： GB5135. 21
	管道及连接件	沟槽式管接头	1 在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使用的沟槽式管道连接件； 2 沟槽式管接头、沟槽式管件。	适用标准： GB5135. 11
		消防洒水软管	自动喷水灭火设备中末端连接洒水喷头的挠性金属软管。	适用标准： GB5135. 16
	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利用红外线、数字图像或其他火灾探测组件对火、温度等的探测进行早期火灾的自动跟踪定位，并使用规定方式来实现灭火的固定射流灭火系统。	适用标准： GB25204

	细水雾灭火装置	细水雾灭火装置	由供水装置（贮水瓶组、贮气瓶组、泵组）、分区控制阀、细水雾喷头等组件和供水管道组成，能自动和人工启动并喷放细水雾进行灭火或控火的自动灭火装置。 注：细水雾指在最小设计工作压力下，经喷头喷出并在喷头轴线向下1m处的平面上形成的雾滴直径 $D_{v0.50}$ 小于200 μm 、 $D_{v0.99}$ 小于400 μm 的水雾滴。	适用标准： GA1149
4. 灭火剂（1805）	泡沫灭火剂	泡沫灭火剂	能够与水混溶并可产生灭火泡沫的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15308
		A类泡沫灭火剂	能扑救A类火灾的泡沫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27897
	水系灭火剂	水系灭火剂	由水及相关添加剂组成，一般以液滴或液滴与泡沫混合的形式灭火的灭火剂，如：非发泡型水系灭火剂、发泡型水系灭火剂等。	适用标准： GB17835
	干粉灭火剂	BC干粉灭火剂	干燥、易于流动并具有灭火效能的微细粉末状灭火剂，适用于扑灭B/C类或A/B/C类火灾。	适用标准： GB4066.1
		ABC干粉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4066.2
		BC超细干粉灭火剂	90%粒径小于或等于15 μm 固体粉末状灭火剂，适用于扑灭B/C类或A/B/C类火灾。	适用标准： GA578
		ABC超细干粉灭火剂		
	气体灭火剂	二氧化碳灭火剂	具有不导电、挥发快、灭火后不留残余物等基本特征的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4396
		七氟丙烷（HFC227ea）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18614

		六 氟 丙 烷 (HFC236fa) 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25971
		惰性气体灭火剂		适用标准： GB20128
5. 建筑耐火构件 (1806)	防火窗	钢质隔热防火窗	在规定时间内，能同时满足耐火隔热性和耐火完整性要求的防火窗。	1. 适用标准： GB16809 2. 不包括： 普通塑钢窗及建筑窗。 3. 隔热防火窗产品与塑
		木质隔热防火窗		
		钢木复合隔热防火窗		

		其他材质隔热防火窗		<p>钢窗及普通建筑窗户的区别：</p> <p>(1) 关键原材料及配件区别：隔热防火窗使用的玻璃为隔热型防火玻璃，五金配件为耐高温的不燃材料，密封件为防火防烟密封件；塑钢窗和普通建筑窗户使用的玻璃为普通平板玻璃，五金配件未作耐高温和不燃性的要求，密封件未作防火防烟要求；</p> <p>(2) 使用功能的不同：防火窗设置在防火墙或防火隔墙上必须开洞口的部位、用于防止火灾蔓延，对于活动式防火窗具备感温自动关闭的功能；</p> <p>(3) 性能要求不同：隔热防火窗具备耐火性能、抗风压性能、气密性能、关闭可靠性能、热敏感元件的静态动作温度等性能要求。</p>
	防火门	钢质隔热防火门 木质隔热防火门 钢木质隔热防火门 其他材质隔热防火门	隔热防火门是在规定时间内，能同时满足耐火隔热性和耐火完整性要求的门。	<p>适用标准： GB12955</p>

		防火锁	安装在防火门和防火窗上使用的锁闭装置。	
		防火门闭门器	安装在防火门和防火窗上使用的无定位装置的闭门器。	适用标准： GA93
	防火玻璃	隔热型防火玻璃	耐火性能同时满足耐火完整性、耐火隔热性要求的防火玻璃。	适用标准： GB15763.1
		防火玻璃非承重隔墙	由防火玻璃、镶嵌框架和防火密封材料组成，在一定时间内，满足耐火稳定性、完整性和隔热性要求的非承重隔墙。	适用标准： GA97
	防火卷帘	钢质防火卷帘	用钢质材料做帘板、导轨、座板、门楣、箱体等，并配以卷门机和控制箱所组成的能符合耐火完整性要求的卷帘。	适用标准： GB14102
		钢质防火、防烟卷帘	用钢质材料做帘板、导轨、座板、门楣、箱体等，并配以卷门机和控制箱所组成的能符合耐火完整性和防烟性能要求的卷帘。	
		特级防火卷帘	1. 用钢质材料或无机纤维材料做帘面，用钢质材料做导轨、座板、夹板、门楣、箱体等，并配以卷门机和控制箱所组成的能符合耐火完整性、隔热性和防烟性能要求的卷帘； 2. 特级防火卷帘（钢质）、特级防火卷帘（无机）。	
防火卷帘用卷门机		由电动机、限位器、手动操作部件等组成，与防火卷帘、防火卷帘控制器配套使用，使防火卷帘完成开启、定位、关闭功能的装置。	适用标准： GA603	
6. 泡沫灭火设备产品（1807）	泡沫混合装置	压力式比例混合装置	使泡沫灭火剂与水按规定比例混合的装置。	适用标准： GB20031
		平衡式比例混合装置		

		管线式比例混合器	
		环泵式比例混合器	
泡沫发生装置		低倍数空气泡沫产生器	1. 使空气与泡沫混合液混合并产生一定倍数的空气泡沫的设备； 2. 包括但不限于低倍数泡沫产生器、高背压泡沫产生器、中倍数泡沫产生器、高倍数泡沫产生器、泡沫喷头等。
		高背压泡沫产生器	
		泡沫钩管	
		中倍数泡沫产生器	
		高倍数泡沫产生器	
		泡沫喷头	
泡沫泵		泡沫泵	输送泡沫灭火剂的专用泵。
专用阀门及附件		泡沫消火栓	泡沫灭火装置的专用阀门及相关附件。
		连接软管	
泡沫喷射装置		泡沫炮	使泡沫灭火剂按照设计的参数喷射的装置。
		泡沫枪	
泡沫消火栓箱		泡沫消火栓箱	具有储存泡沫灭火剂并产生空气泡沫功能的箱状固定式专用装置。
轻便式泡沫灭火装置		半固定式(轻便式)泡沫灭火装置	具有储存泡沫液并产生空气泡沫功能的单元式泡沫灭火装置。

	闭式泡沫-水喷淋装置	闭式泡沫-水喷淋装置	使用热敏感元件的闭式喷淋头（如洒水喷头）的泡沫-水喷淋装置，当热敏感元件动作后，泡沫或水直接喷洒到保护区内。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	固定安装于厨房中，能够自动完成火灾探测、驱动装置喷射灭火剂灭火的固定式自动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498
	泡沫喷雾灭火装置	泡沫喷雾灭火装置	利用动力装置将储存于专用容器中的泡沫预混液通过管网输送至防护区并通过喷头进行均匀释放的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834
7. 消防装备产品 (1808)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1. 消防队员和抢险救护人员进行灭火战斗或抢险救援时，为防止吸入对人体有害的毒气、烟雾、悬浮于空气中的有害污染物或在缺氧环境中使用的呼吸保护装具； 2. 气瓶额定工作压力：30MPa； 3. 气瓶公称容积：2L、3L、4.7L、6.8L、6.9L、9L、12L。	1. 适用标准： GA124 2. 不包括： 非消防用防毒面具。
	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	消防头盔	消防员在火灾现场作业时佩戴，对消防员头、颈部进行保护的防护装具，除了能防热辐射、燃烧火焰、电击、侧面挤压外，最主要是防止坠落物的冲击和穿透。	适用标准： GA44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消防员在灭火救援现场套在头部，与消防头盔和消防员呼吸防护装具配合使用，用于保护头部、侧面部以及颈部免受火焰烧伤或高温烫伤的防护装具。	1. 适用标准： GA869 2. 不包括： 处置危险化学品事故时提供防护的消防员防护头套。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p>1. 消防员进行灭火救援时，对躯干、头颈、手臂和腿部进行防护的专用服装；</p> <p>2.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消防员灭火指挥服。</p>	<p>1. 适用标准：GA10</p> <p>2. 不包括：用于在特殊环境中穿着的灭火防护服（如核设施、海上平台、矿井地下火灾等）。</p>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消防员在灭火救援靠近火焰区时，防止受到强辐射热侵害穿着的专用服装。	<p>1. 适用标准：GA634</p> <p>2. 不包括：用于消防员在灭火救援时进入火焰区与火焰有接触时，或处置放射性物质、生物物质及危险化学品物品作业时穿着的服装。</p>
		消防员化学防护服	消防员在处置化学事故时穿着的防护服装。	<p>1. 适用标准：GA770</p> <p>2. 不包括：用于灭火、涉及放射性物品、生物药剂、液化气体、低温液体危险物品、爆炸性气体等紧急事件处置时穿着的全套防护服装。</p>

		消防手套	对消防员手和腕部进行防护用的手套。	1. 适用标准： GA7 2. 不包括： 在高风险场合下进行特殊消防作业使用的专用手套，也不包括用于化学、生物、电气以及电磁、核辐射等危险场所的手套。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1. 消防员在灭火救援时用来保护脚部和小腿部免受水浸、外力损伤和热辐射等因素伤害的靴子； 2. 消防员灭火防护胶靴、消防员灭火防护皮靴。	适用标准： GA6
		消防腰斧	消防员随身佩戴，在灭火救援时用于手动破拆非带电障碍物的破拆工具。	1. 适用标准： GA630 2. 不包括： 消防斧。
		安全绳	1. 消防员在灭火、抢险救援作业或日常训练中仅用于自救和救人的绳索； 2. 轻型安全绳、通用型安全绳。	适用标准： GA494
		安全带	1. 消防员登梯作业、逃生自救或救生时用于承受人体重量保护其安全的织带； 2. 消防安全腰带、消防安全吊带。	
		安全钩	1. 消防员高空作业时的安全保护装具，用于安全带与安全绳等防坠落装备之间的连接； 2. 轻型安全钩、通用型安全钩。	
		上升器	消防员可沿用固定绳索攀爬的摩阻式或机械式装置。	

		抓绳器	消防员用于锁紧安全绳，起到人员空中定位的作用，或用于安全绳滑动、发生坠落时自动锁紧的装置。	
		便携式固定装置	1. 可以举升或垂降人员的简易承载装置； 2. 轻型便携式固定装置、通用型便携式固定装置。	
		下降器	消防员可沿固定绳索进行可控式下降的摩阻式或机械式装置。	
		滑轮装置	改变绳索施力方向和减少拉力的机械装置。	
	消防员呼救器	消防员随身佩戴，帮助消防员在遇到危险时及时得到救助的呼救装置。	适用标准： GB27900	
	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	1. 消防员和抢险救护人员在有毒、缺氧、烟雾、悬浮于空气中的有害污染物等恶劣环境中，抢险救灾或从事灾情处理工作时使用的器具； 2. 按额定防护时间分为：60 分钟、120 分钟、180 分钟、240 分钟四种类型。	1. 适用标准： GA632 2. 不包括：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潜水呼吸器和负压式呼吸器。	
	消防摩托车	消防摩托车	1. 固定安装有能够扑救相应类型火灾的消防灭火装置或固定安装有特种救援装置的摩托车； 2. 二轮消防摩托车、三轮消防摩托车。	适用标准： GA768
	抢险救援产品	消防斧	1. 消防抢险救援作业时破拆用器具； 2. 消防平斧、消防尖斧。	1. 适用标准： GA138 2. 不包括： 消防腰斧。

		消防救生气垫	1. 消防部队紧急救援时所使用，具有一定阻燃性能的，用于救生的气垫； 2. 限定最大救援高度不超过 16m； 3. 普通型消防救生气垫、气柱型消防救生气垫。	1. 适用标准： GA631 2. 不包括： 训练用或其他用途的气垫。
		消防梯	1. 消防员在灭火、抢险救援和日常训练中常用的低空登高作业器材； 2. 消防单杠梯、消防挂钩梯、消防拉梯。	适用标准： GA137
		消防移动式照明装置	灭火救援时使用的，由照明系统、供电系统、升降系统等组成的，可携带、拖带、自行或通过交通工具进行移动的照明装置。	适用标准： GB26755
		消防救生照明线	在火灾烟雾等可视度低的环境场所，用于指引逃生路线的发光线。	适用标准： GB26783
		移动式消防排烟机	人力可以搬运（含推车式），用于火灾现场排除烟气的消防排烟机。	1. 适用标准： GB27901 2. 不包括： 固定式、车载式或用于防爆场合的消防排烟机。
8. 火灾防护产品 (1809)	防火涂料	饰面型防火涂料	涂覆于可燃基材（如木材、纤维板、纸板及其制品）表面，能形成具有防火阻燃保护及一定装饰作用涂膜的防火涂料。	适用标准： GB12441
		钢结构防火涂料	1. 涂覆于建筑物及构筑物的钢结构表面，能形成耐火隔热保护层以提高钢结构耐火极限的涂料； 2. 室内超薄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内薄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内厚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外超薄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外薄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外厚型钢结构防火涂料。	适用标准： GB14907

		电缆防火涂料	涂覆于电缆（如以橡胶、聚乙烯、聚氯乙烯、交联聚乙烯等材料作为导体绝缘和护套的电缆）表面，具有防火阻燃保护及一定装饰作用的防火涂料。	适用标准： GB28374
		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	1. 涂覆在石油化工储罐区防火堤等建（构）筑物和公路、铁路、城市交通隧道混凝土表面，能形成耐火隔热保护层以提高其结构耐火极限的防火涂料； 2. 防火堤防火涂料、隧道防火涂料。	适用标准： GB28375
	防火封堵材料	防火封堵材料	1. 具有防火、防烟功能，用于密封或填塞建筑物、构筑物以及各类设施中的贯穿孔洞、环形缝隙及建筑物缝隙，便于更换且符合有关性能要求的材料； 2. 柔性有机堵料、无机堵料、阻火包（耐火包或防火包）、阻火模块、防火封堵板材、泡沫封堵材料、缝隙封堵材料、防火密封胶、阻火包带。	适用标准： GB23864
		防火膨胀密封件	火灾时遇火或高温作用能够膨胀，且能辅助建筑构件配件使之具有隔火、隔烟、隔热等防火密封性能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6807
		塑料管道阻火圈	由金属等材料制作的壳体和阻燃膨胀芯材组成的套圈，套在塑料管道外壁，遇火芯材能够迅速膨胀，挤压管道使之封堵，阻止火势沿管道蔓延。	适用标准： GA304
	耐火电缆槽盒	耐火电缆槽盒	电缆桥架系统中的关键部件，由无孔托盘、有孔托盘和盖板组成，能满足规定的耐火维持工作时间要求，用于铺装并支撑电缆及相关连接器件的连续刚性结构体。	适用标准： GB29415
	阻火抑爆产品	机动车火花熄灭器	安装在汽车排气管端，用来阻止和消除汽车尾气中的火花，以防止因为火花引起火灾事故的安全装置。	适用标准 GB13365

9. 灭火器 (1810)	手提式灭火器	手提式灭火器	1. 能在其内部压力作用下, 将所装的灭火剂喷出以扑救火灾, 并可手提移动的灭火器具; 2.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手提式水基型灭火器、手提式洁净气体灭火器。	适用标准: GB4351.1 GB4351.2
	推车式灭火器	推车式灭火器	1. 装有轮子的可由一人推或拉至火场, 并能在其内部压力作用下, 将所装的灭火剂喷出以扑救火灾的灭火器具; 2. 总质量大于 25kg, 但不大于 450kg; 3. 推车式水基型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推车式二氧化碳灭火器、推车式洁净气体灭火器。	适用标准: GB8109
	简易式灭火器	简易式灭火器	1. 可任意移动的, 由一只手指开启的, 不可重复充装使用的一次性贮压式灭火器; 2. 灭火剂充装量小于 1000ml (或 g); 3. 简易式水基型灭火器、简易式干粉灭火器、简易式氢氟烃类气体灭火器。	适用标准: GA86
10. 消防给水设备产品 (1811)	车用消防泵	车用消防泵	安装在消防车底盘上的无动力消防泵。	适用标准: GB6245
		消防球阀	消防供水管路和消防车出水管路中采用的控制阀门。	1. 适用标准: GA79 2. 不包括: 输送气体灭火剂、干粉灭火剂的球阀。
	消防泵组	消防泵组	1. 带有动力的消防泵; 2. 一般由一组消防泵、动力源、控制柜以及辅助装置组成; 3. 电动机消防泵组、手抬机动消防泵组、供泡沫液消防泵组、柴油机消防泵组、汽油机消防泵组、燃气轮机消防泵组。	适用标准: GB6245

	室外消火栓	室外消火栓	1. 安装在室外，专门用于消防员灭火取水的装置； 2. 地下消火栓、地上消火栓、折叠式消火栓。	适用标准： GB4452
		消防水鹤	用于消防车快速补水的消防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A821
	室内消火栓	室内消火栓	安装在建筑物内消防管网上，专门用于消防灭火取水的阀门。	适用标准： GB3445
	固定消防给水设备	消防气压给水设备	以气压水罐为供水核心部件，固定安装的、用于消防成套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B27898. 1
		消防自动恒压给水设备	采用自动控制单元或利用消防泵组自身特性实现恒压消防成套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B27898. 2
		消防增压稳压给水设备	用于满足消防给水设备最不利点工作压力或利用消防泵组临时增压供水的成套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B27898. 3
		消防气体顶压给水设备	利用贮存的压缩气体置换气压水罐储水，固定安装的、用于消防成套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B27898. 4
		消防双动力给水设备	包含两种动力源的消防成套专用给水设备。	适用标准： GB27898. 5
	消防水泵接合器	消防水泵接合器	1. 当室内消防泵发生故障或灭火用水不足时，通过消防车向室内消防给水管网供水的装置； 2. 地上式消防水泵接合器、地下式消防水泵接合器、墙壁式消防水泵接合器、多用式消防水泵接合器。	适用标准： GB3446

	消防枪炮	消防水枪	<p>1、以水为喷射介质的消防枪。可以通过水射流型式的选择进行灭火、冷却保护、隔离、稀释和排烟等多种消防作业；</p> <p>2、工作压力为 0.20Mpa~4.0Mpa、流量不大于 16L/s；</p> <p>3. 直流水枪、喷雾水枪、直流喷雾水枪、多用水枪。</p>	<p>1. 适用标准： GB8181</p> <p>2. 不包括： 脉冲喷雾水枪。</p>
		泡沫枪	<p>1、吸入空气产生和喷射空气泡沫的消防枪。适用于扑救可燃液体火灾，也可喷射清水扑救一般固体物质火灾；</p> <p>2. 低倍数泡沫枪、中倍数泡沫枪、中倍数-低倍数联用泡沫枪。</p>	<p>1. 适用标准： GB25202</p> <p>2. 不包括： 压缩空气泡沫系统中所用的泡沫枪。</p>
		干粉枪	以干粉—压缩氮气为喷射介质的消防枪。适用于扑救液体燃料和忌水污渍的火灾。	适用标准： GB25200
		脉冲气压喷雾水枪	利用压缩空气的急剧膨胀与水撞击混合后，以脉冲的方式喷射出高速超细水雾的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534
		消防炮	<p>1. 水、泡沫混合液流量大于 16L/s，或干粉喷射率大于 7kg/s，以射流形式喷射灭火剂的装置；</p> <p>2. 固定式消防炮、移动式消防炮、远控消防炮。</p>	<p>适用标准： GB19156 GB19157</p>
	分水器 and 集水器	分水器	<p>1. 联接消防供水干线与多股出水支线的消防器具；</p> <p>2. 二分水器、三分水器、四分水器。</p>	适用标准： GA868
		集水器	<p>1. 联接多股消防供水支线与供水干线的消防器具；</p> <p>2. 二集水器、三集水器、四集水器。</p>	适用标准： GA868

	消防接口	消防接口	1. 消防供水管路中的连接配件； 2. 内扣式接口、卡式接口、螺纹式接口、异型接口。	适用标准： GB12514.1 GB12514.2 GB12514.3 GB12514.4
11. 气体灭火设备 产品（1812）	高压二氧化碳灭火设备	高压二氧化碳灭火设备	将二氧化碳灭火剂按设计参数喷放至防护区或保护对象的气体灭火设备。设备中的二氧化碳灭火剂贮存温度为0~50℃。由灭火剂瓶组、驱动气体瓶组、选择阀、单向阀、喷嘴、集流管、驱动装置、低泄高封阀、信号反馈装置等部件组成。	适用标准： GB16669
	低压二氧化碳灭火设备	低压二氧化碳灭火设备	将二氧化碳灭火剂按设计参数喷放至防护区或保护对象的气体灭火设备。设备中的二氧化碳灭火剂贮存温度为-18~-20℃。由贮存装置、总控阀、选择阀、单向阀、喷嘴、分流管、超压泄放阀、驱动装置、压力控制装置、信号反馈装置等部件组成。	适用标准： GB19572
	卤代烷烃灭火设备	卤代烷烃灭火设备	1. 将卤代烷烃灭火剂按设计参数喷放至防护区或保护对象的气体灭火设备。由灭火剂瓶组、驱动气体瓶组、选择阀、单向阀、喷嘴、集流管、驱动装置、低泄高封阀、减压装置、信号反馈装置等部件组成； 2. 七氟丙烷灭火设备、三氟甲烷灭火设备。	适用标准： GB25972
	惰性气体灭火设备	惰性气体灭火设备	1. 将惰性气体灭火剂按设计参数喷放至防护区或保护对象的气体灭火设备。由灭火剂瓶组、驱动气体瓶组、选择阀、单向阀、喷嘴、集流管、驱动装置、低泄高封阀、减压装置、信号反馈装置等部件组成； 2. IG100 气体灭火设备、IG01 气体灭火设备、IG55 气体灭火设备、IG541 气体灭火设备。	适用标准： GB25972

	悬挂式气体灭火装置	悬挂式气体灭火装置	1. 悬挂安装在防护区内的气体灭火设备。 2.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悬挂式六氟丙烷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13
	柜式气体灭火装置	柜式气体灭火装置	1. 安装在防护区内的柜式无管网气体灭火设备。由灭火剂瓶组、驱动气体瓶组、喷嘴、驱动装置、减压装置、信号反馈装置等部件组成； 2. 柜式二氧化碳气体灭火装置、柜式 IG100 气体灭火装置、柜式 IG01 气体灭火装置、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柜式三氟甲烷气体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B16670
	油浸变压器排油注氮灭火设备	油浸变压器排油注氮灭火设备	通过排油注氮方式保护油浸变压器的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835
	气溶胶灭火装置	热气溶胶灭火装置	通过燃烧反应产生热气溶胶灭火剂的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A499.1
12. 干粉灭火设备产品（1813）	干粉灭火设备	干粉灭火设备	将干粉灭火剂按设计参数喷放至防护区或保护对象的干粉灭火设备。由灭火剂贮存装置、贮气瓶组、单向阀、选择阀、集流管、燃气发生器、信号反馈装置、喷嘴、干粉枪、干粉炮等组成。	适用标准： GB16668
	柜式干粉灭火装置	柜式干粉灭火装置	集干粉贮存容器、驱动组件、干粉喷放组件和探测、控制器与一体的柜式灭火装置。	适用标准： GB16668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	固定安装在保护区域，能通过自动探测启动或控制装置手动启动，由驱动介质（气体或燃气）或机械能驱动干粉灭火剂实施灭火的装置。	适用标准： GA602
13. 消防防烟排烟设备产品（1814）	消防排烟风机	消防排烟风机	在机械排烟系统中用于排除烟气的固定式电动装置。	适用标准： GA211

	挡烟垂壁	挡烟垂壁	用不燃材料制成，垂直安装在建筑顶棚、横梁或吊顶下，能在火灾时形成一定的蓄烟空间的挡烟分隔设施。	适用标准： GA533
	防火排烟阀门	防火阀	防火阀一般由阀体、叶片、执行机构和温感器（70℃）等部件组成。	适用标准： GB15930
		排烟防火阀	排烟防火阀一般由阀体、叶片、执行机构和温感器（280℃）等部件组成。	
		排烟阀	排烟阀一般由阀体、叶片、执行机构等部件组成。排烟口是排烟阀安装有装饰口。	
14. 避难逃生产品 (181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产品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	1. 用图形和/或文字指示疏散方向，指示安全出口、楼层、避难层（间）、灭火器材、消火栓箱、消防电梯、残疾人楼梯位置，指示禁止入内的通道、场所及危险品存放处的消防应急灯具； 2. 消防应急标志灯具、集中电源型消防应急标志灯具、集中控制型消防应急标志灯具、集中电源集中控制型消防应急标志灯具、消防应急照明标志复合灯具。	1. 适用标准： GB17945 2. 不包括： 疏散用手电筒。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1. 为人员疏散和/或消防作业提供照明的消防应急灯具； 2.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集中电源型消防应急照明灯具、集中控制型消防应急照明灯具、集中电源集中控制型消防应急照明灯具、消防应急照明标志复合灯具。	
		应急照明控制器	控制并显示集中控制型消防应急灯具、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及应急照明配电箱及相关附件等工作状态的控制与显示装置。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火灾发生时，为集中电源型消防应急灯具供电、以蓄电池为能源的电源。	

		应急照明配电箱	为自带电源型消防应急灯具供电的供配电装置。	
		应急照明分配电装置	为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应急输出进行分配电的供配电装置。	
	逃生产品	逃生缓降器	依靠使用者自重安全下降并能往复使用的缓降器。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2
		逃生梯	1. 建筑火灾发生时，供被困人员逃生使用的专用逃生梯； 2. 固定式逃生梯、悬挂式逃生梯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3
		逃生滑道	建筑发生火灾时，使用者依靠自重以一定速度在其内部滑降逃生，并能反复使用的柔性滑道。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4
		应急逃生器	建筑发生火灾时，供被困人员一次性使用的专用应急逃生器。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5
		逃生绳	供发生建筑火灾时单人使用的逃生绳。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6
	自救呼吸器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1. 通过过滤装置吸附、吸收、催化及直接过滤等作用去除一氧化碳、烟雾等有害气体、供人员在发生火灾时逃生用的呼吸器； 2. 发生火灾时空气中氧气浓度不低于 17%。 3. 一次性使用。	适用标准： GB21976.1 GB21976.7
		化学氧消防自救呼吸器	使人的呼吸器官同大气环境隔绝，利用化学生氧剂产生的氧，供人在发生火灾时缺氧情况下逃生的呼吸器。	1. 适用标准： GA411 2. 不包括： 作业型、救护型和潜水型呼吸器。

	消防安全标志	常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于在基材上通过印刷、喷涂色漆或粘贴普通色膜等方式制成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标准： GA480.1 GA480.2
		蓄光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于用蓄光色漆印刷、喷涂或用蓄光色膜粘贴在基材上制成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标准： GA480.1 GA480.3
		逆反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于用逆反射色漆印刷、喷涂或用逆反射色膜粘贴在基材上制成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标准： GA480.1 GA480.4
		荧光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于用荧光色漆印刷、喷涂或用荧光色膜粘贴在基材上制成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标准： GA480.1 GA480.5
		其他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于在其他基材上通过印刷、喷涂色漆或粘贴普通色膜等方式制成的消防安全标志。	适用标准： GA480.1
15. 消防通信产品 (1816)	火警受理设备	火警受理信息设备	在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火警受理过程中，用于采集、处理火警及相关信息，并进行调度和辅助决策指挥的应用软件系统。	适用标准： GB16281
		火警调度机	在消防通信指挥系统中，用于火警电话接转、调度及话务管理的数字程控调度机。	
		火警数字录音录时装置	在消防通信指挥系统的火警受理过程中，以数字编码方式对有线电话和无线电台的话音信息和相应时间进行实时记录存储，并能进行回放、查询管理的设备。	
	119 火灾报警装置	119 火灾报警装置	1. 利用公用电话交换网，报警用户人工或自动通过报警发送器拨 119 火警报警电话号码而建立起来的信息通路，将已编码的火灾报警信息传输到报警接收机经自动处理发出警报信号的系统； 2. 报警发送器、报警接收机。	适用标准： GB16282

	消防车辆动态管理装置	消防车辆动态终端机	安装在消防车辆上，能实时向消防车辆动态管理中心发送本车位置、运行状态、上装工作参数等信息，并能接收消防车辆动态管理中心下达的出动命令和行车路线等信息的设备。	适用标准： GA545.1
		消防车辆动态管理中心收发装置	设置在消防车辆动态管理中心，能够接收消防车辆动态终端机发送的车辆动态信息，并能向消防车辆动态终端机下达出动命令和行车路线等信息的设备。	适用标准： GA545.2

十七、安全防范产品（5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入侵探测器 (1901)	对入侵或企图入侵或用户的故意操作作出响应以产生报警状态的装置。	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	1. 当发射机与接收机之间的红外辐射光束被完全遮断或按给定的百分比被部分遮断时能产生报警状态的探测装置。一般应由红外发射机与红外接收机组成； 2. 包括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主动红外护栏，以及主动红外入侵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0408.4 GB16796
		室内用被动红外探测器	1. 由于人在室内探测器覆盖区域内移动引起接收到的红外辐射电平变化而产生报警状态的一种探测器。一般应有一个或多个传感器和一个处理器组成； 2. 包括被动红外入侵探测器、被动红外入侵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0408.5 GB16796
		室内用微波多普勒探测器	1. 由于人体移动使反射的微波辐射频率发生变化而产生报警状态的一种探测器。一般应有一个或多个传感器和一个信号处理器组成； 2. 包括被微波多普勒探测器、微波多普勒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0408.3 GB16796

		微波和被动红外复合入侵探测器	1. 将微波和被动红外两种单元组合于一体,且当两者都感应到人体的移动,同时都处于报警状态时才发出报警信号的装置。一般应由微波单元、被动红外单元和信号处理器组成,并应装在同一机壳内; 2. 包括微波和被动红外复合入侵探测器、微波和被动红外复合入侵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0408.6 GB16796
		振动入侵探测器	1. 在探测范围内能对入侵者引起的机械振动(冲击)产生报警信号的装置。一般应有振动传感器、适调放大器和触发器组成; 2. 包括振动入侵探测器、振动入侵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T10408.8 GB16796
		室内用被动式玻璃破碎探测器	1. 安装在玻璃防护区域内,能对玻璃破碎时通过玻璃传送的冲击波做出响应的探测装置。一般应有一个或多个传感器和一个信号处理器组成; 2. 包括被动式玻璃破碎探测器、被动式玻璃破碎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0408.9 GB16796
		磁开关入侵探测器	1. 磁开关是由开关盒和磁铁盒构成,当磁铁盒相对于开关盒移开至一定距离时,能引起开关状态的变化,控制有关电路而发出报警信号的探测装置; 2. 包括磁开关入侵探测器、磁开关入侵探测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产品。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5209 GB16796
		其他类入侵探测器	1. 用于防盗报警的其他电子入侵探测器; 2. 包括光纤振动入侵探测器、激光入侵探测器等。	适用标准: GB10408.1 GB16796
2. 防盗报警控制器(1902)	在入侵报警系统中实施设置警戒、解除警戒、判断、测试、指示、传送报警信息以及完成某些控制功能	防盗报警控制器	本地报警的防盗报警控制器、异地报警的防盗报警控制器、无线传输防盗报警控制器、安全技术	适用标准: GB12663

	的设备。		防范集成系统中具备入侵报警功能的防盗报警控制器、防盗报警控制器与其他设备集成的防盗报警产品。	
3. 汽车防盗报警系统 (1903)	汽车防盗报警系统是指在设置警戒状态下对未经许可打开任何车门、行李厢门、前盖或发动机仓盖的行为实施探测、发出告警信号并能止动车辆的报警系统。	汽车防盗报警系统	车辆防盗报警系统。	适用标准： GB20816
			带有汽车反劫防盗联网报警功能的车辆防盗报警系统。	适用标准： GB20816 GA/T553
4. 防盗保险柜 (1904)	在规定时间内抵抗规定条件下非正常进入装有机械、电子锁具的柜体。	防盗保险柜	防盗保险柜及其他制造方承诺具有防盗功能并附加其他功能的柜，如宾馆用防盗保险柜、投入式保险柜等。	适用标准： GB10409 GA374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	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专用于存放依法配备、配置的枪支或/和弹药的保险柜）。	适用标准： GA1051 GB10409
		ATM机专用保险柜	ATM机专用保险柜(用于存放ATM机中出钞模块、存放模块、数据安全模块等部件，并满足一定抗破坏能力要求的保护外壳)。	适用标准： GB/T18789.1 GB10409 GA374
5. 防盗保险箱 (1904)	在规定时间内抵抗规定条件下非正常进入装有机械、电子锁具的箱体。	防盗保险箱	1. 防盗保险箱； 2. 制造方承诺具有防盗功能并附加其他功能的箱，如宾馆用防盗保险箱、投入式防盗保险箱、墙壁嵌入式防盗保险箱及银行专用防盗保险箱等。	适用标准： GA166 GA374

十八、无线局域网产品 (1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无线局域网产品 (独立的无线局	具有无线局域网鉴别与保密功能 (WAPI) 的无线局域网产品、设备,	无线局域网产品	1. 独立的无线局域网设备, 如无线接入点、无线网络适配器、无线网桥、无线路由器、无线网关、	1. 不区分使用场所和电压;

域网设备 2001~2006、集成或内置了无线局域网设备的产品 2011~2043、提供无线局域网鉴别与保密功能(WAPI)的软件产品 2090)	工作频段通常为2.4GHz、5.8GHz等。		无线鉴别服务器、包含鉴别功能的无线访问控制服务器等其他设备； 2. 集成或内置了无线局域网设备的产品，如PC机、笔记本、PDA、数码相机及摄像机、绘图仪、投影仪、扫描仪、复印机、打印机、电视机、DVD，电冰箱等其他设备； 3. 提供无线局域网鉴别与保密功能(WAPI)的软件产品。	2. 根据质检总局、标准委、认监委2004年44号联合公告，该产品强制性认证的强制实施时间后延。
---	------------------------	--	--	--

十九、装饰装修产品（3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溶剂型木器涂料（2101）	适用于室内装饰装修和工厂化涂装用聚氨酯类、硝基类和醇酸类溶剂型木器涂料（包括底漆和面漆）。	硝基类涂料	由硝酸和硫酸的混合物与纤维素酯化反应制的硝酸纤维素为主要成膜物质的一类涂料。	1. 适用标准： GB18581 2. 不包括： 辐射固化涂料和不饱和聚酯腻子、木器用溶剂型腻子。
		醇酸类涂料	由多元酸、脂肪酸（或植物油）与多元醇缩聚制得的醇酸树脂为主要成膜物质的一类涂料。	
		聚氨酯类涂料	由多异氰酸酯与含活性氢的化合物反应而成的聚氨（基甲酸）酯树脂为主要成膜物质的一类涂料。	
2. 瓷质砖（2102）	1. 用于建筑物装修用的吸水率（E）不超过0.5%的干压陶瓷砖； 2. 产品执行GB/T4100标准附录G。	瓷质砖	瓷质砖根据其放射性水平可被认证为： 1. A类：使用范围不受限制； 2. B类：不可用于住宅、老年公寓、托儿所、医院和学校等I类民用建筑的内饰面，但可用于I类民用建筑的外饰面和其他一切建筑物的内、外饰面。	适用标准： GB6566
3. 混凝土防冻剂（2103）	1. 能使混凝土在负温下硬化，并在规定养护条件下达到预期性能的具有室内使用功能的建筑用混凝土防	混凝土防冻剂	按其成份可分为强电解质无机盐类（氯盐类、氯盐阻锈类、无氯盐类）、水溶性有机化合物类、有机化合物与无机盐复合类、复合型防冻剂。	1. 适用标准： GB18588 2. 不包括：

	冻剂； 2. 产品执行 JC475 标准。			桥梁、公路及其他室外工程用混凝土防冻剂。
--	--------------------------	--	--	----------------------

二十、儿童用品（7种）

产品种类及代码	对产品种类的描述	产品适用范围	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	备注
1. 童车类产品 (2201)	设计或预定供儿童乘骑玩耍的童车类产品。	儿童自行车	1. 适用于四岁至八岁的儿童骑行； 2. 鞍座的最高高度大于 435mm 而小于 635mm； 3. 仅借儿童的人力，以脚蹬通过传动机构驱动后轮、至少有两个车轮的车辆； 4. 例如：12 寸、14 寸、16 寸轮径的儿童自行车等。	1. 适用标准： GB14746 2. 不包括： 特技骑行的自行车。
		儿童三轮车	1. 各车轮与地面接触点呈三角形或梯形，如为梯形则窄轮距宽度应小于宽轮距的一半； 2. 可承载一名或多名儿童，且仅靠人力脚蹬驱动前轮而行驶的车辆； 3. 例如：单人三轮车、双人三轮车、推骑两用三轮车等。	1. 适用标准： GB14747 2. 不包括： 玩具三轮车或设计用于其他特殊目的三轮车(如游乐三轮车)。
		儿童推车	1. 预定运载一名或多名儿童，由人工推行的可调节或不可调节的轮式车辆； 2. 例如：卧式推车、坐式推车、坐卧两用推车、多用途推车等。	1. 适用标准： GB14748 2. 不包括： 玩具推车或设计用于其他特殊用途推车。
		婴儿学步车	1. 有能在脚轮上运转的框架； 2. 婴儿在车内就座后，可以借助框架的支撑、用脚驱动进行任意方向活动的车辆； 3. 例如：X 型框架、圆形框架、折叠式框架和可调节弹性框架等结构形式的婴儿学步车。	1. 适用标准： GB14749 2. 不包括： 医疗用学步车以及气垫支撑婴儿的学步车。
		玩具自行车	1. 鞍座的最高高度小于或等于 435mm； 2. 仅以儿童的人力，主要是借助于脚踏板来驱动的两轮车； 3. 例如：带有平衡轮、不带有平衡轮的各种款式、	适用标准： GB6675

			轮径的玩具自行车。	
		电动童车	1. 由儿童驾驶、以直流电为能源驱动的车辆； 2. 例如：各种款式的两轮、三轮、四轮电动童车等。	适用标准： GB6675 GB19865（不包括第 20 章）
		其他玩具车辆	1. 除上述车辆外、由儿童自身力量驱动、预定承载儿童体重的其它车辆； 2. 例如：扭扭车等。	1. 适用标准： GB6675 2. 不包括： 滑板车。
2. 电玩具类产品 (2202)	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的、至少有一种玩耍功能需要使用额定电压小于或等于 24V 的玩具产品。	电动玩具	1. 无论何种材料的由电能驱动实现各种动作为主要玩耍功能的玩具； 2. 例如：无线遥控玩具，线控玩具、声控玩具、红外遥控玩具、开关控制玩具等，包括软体填充带电玩具。	1. 适用标准： GB6675 GB19865（不包括第 20 章） 2. 不包括： 变压器和电池充电器。
		视频玩具	1. 无论何种材料的带有视频屏幕、或可外接视频屏幕，通过儿童操作玩耍的玩具； 2. 例如：电子游戏玩具、视频学习机玩具等。	
		声光玩具	1. 无论何种材料的由电能发声/发光为主要玩耍功能的玩具。 2. 例如：电子琴、语音枪、八音盒等，包括软体填充带电玩具。	
3. 塑胶玩具类产品 (2203)	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的、玩具主体或主要玩耍部分由塑胶制成的，非预定承载儿童体重的非电玩具产品。	静态塑胶玩具	1. 不含任何驱动机芯的塑胶玩具； 2. 例如：拼插玩具、手持玩具、玩偶（公仔、车仔）、拖拉玩具、积木玩具等。	1. 适用标准： GB6675 2. 不包括： 充气玩具、口动玩具、类似文具玩具、水上玩具等。
		机动塑胶玩具	1. 带有非电的驱动机芯的塑胶玩具； 2. 例如：装有发条机芯、惯性机芯各种款式的塑胶玩具。	
4. 金属玩具类产品 (2204)	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的、玩具主体或主要玩耍部分由金	静态金属玩具	1. 不含任何驱动机芯的金属玩具； 2. 例如：金属小车等各类金属玩具。	1. 适用标准： GB6675

	金属材料制成的，非预定承载儿童体重的非电玩具产品。	机动金属玩具	1. 带有非电的驱动机芯的金属玩具； 2. 例如：装有发条机芯、惯性机芯各种款式的金属玩具。	2. 不包括： 类似文具玩具、口动玩具等。
5. 弹射玩具类产品（2205）	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的，各种材质的通过可贮存和释放能量的弹射机构发射弹射物的蓄能弹射玩具和由儿童给予的能量发射弹射物的非蓄能弹射玩具的玩具产品。	弹射玩具	1. 通过可贮存和释放能量的弹射机构发射弹射物的蓄能弹射玩具； 2. 由儿童给予的能量发射弹射物的非蓄能弹射玩具； 3. 例如：玩具弹射枪、玩具弓箭、玩具飞镖等。	1. 适用标准： GB6675 2. 不包括： 投石器、弹弓、带有金属尖头的飞镖或标枪、气压和气动汽枪和汽手枪、弓弦的最大松弛长度大于 120cm 的弓箭装置。
6. 娃娃玩具类产品（2206）	设计或预定供 14 岁以下儿童玩耍的、至少头部和四肢由非纺织物材质的聚合物材料制成，并带有服装或身体由软性材料填充的非电的婴儿娃娃或人物娃娃玩具产品。	娃娃玩具	1. 至少头部和四肢完全由非纺织物材质的的聚合物材料制成，并带有服装或身体由软性材料填充的非电的婴儿娃娃或人物娃娃玩具； 2. 供手持或搂抱的人物娃娃； 3. 例如：独立包装的人物娃娃，带有各种服装、饰品或配件的套装娃娃等。	1. 适用标准： GB6675 2. 不包括： 不带电的软体填充玩具。
7. 机动车儿童乘员约束系统（2207）	设计是通过限制儿童乘员身体的移动来减轻在车辆碰撞事故或突然加（减）速情况下对其伤害的机动车儿童乘员约束系统。	机动车儿童乘员约束系统	1. 安装在三个车轮或三个车轮以上机动车上的儿童乘员约束系统； 2. 例如：儿童安全座椅、增高垫、婴儿提篮、便携床等。	1. 适用标准： GB27887 GB8410 2. 不包括： 用于安装在折叠座椅或侧向座椅上的儿童乘员约束系统。